



恒鼎實業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393

年度報告  
2021



#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9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20
董事會報告	22
企業管治報告	3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8
獨立核數師報告	4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5
綜合財務狀況表	46
綜合權益變動表	48
綜合現金流量表	4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1
財務概要	108



# 公司資料

## 董事

### 執行董事

鮮揚先生(主席)  
孫建坤先生  
莊顯偉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紹源先生  
黃容生先生  
徐曼珍女士

### 審核委員會

陳紹源先生(主席)  
黃容生先生  
徐曼珍女士

### 薪酬委員會

陳紹源先生(主席)  
黃容生先生  
徐曼珍女士  
鮮揚先生

### 提名委員會

陳紹源先生(主席)  
黃容生先生  
徐曼珍女士  
鮮揚先生

## 核數師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九龍灣  
宏照道38號  
企業廣場第五期  
2座23樓

## 公司秘書

朱麗娟女士

## 授權代表

鮮揚先生  
朱麗娟女士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總辦事處

中國  
四川省  
攀枝花市  
人民路185號  
鼎立世紀廣場16樓  
郵編：617000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菲林明道8號  
大同大廈  
13樓1306室



## 主要股份過戶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室

## 法律顧問

郭葉陳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  
夏慤道12號  
美國銀行中心  
15樓1501室

## 股份代號

1393

## 網站

<http://www.hidili.com.cn>

##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  
深圳車公廟支行  
中國  
深圳市福田  
天安數碼城  
天祥大廈A座首層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分行  
中國  
四川省成都市  
人民南路2號

攀枝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竹湖園支行  
中國  
四川省  
攀枝花東區  
勞動大廈平街一樓

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分行  
中國  
四川省成都市  
順城大街240號附1號

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昆明分行  
中國  
雲南省昆明市  
青年路450號

永隆銀行  
香港中環  
德輔道中45號  
永隆銀行大廈16樓

# 主席報告

尊敬的恒鼎實業國際發展有限公司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恒鼎實業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向各位股東呈報以下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二零二一年度報告及經營業績。

## 本公司股份的表現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收盤價為0.460港元，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盤價0.207港元，上升約122.2%，同期恒生指數下降約14.1%。

## 本公司的經營情況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收入及經調整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分別約人民幣2,839.7百萬元及約人民幣999.5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348.6百萬元及約人民幣605.5百萬元，分別上升約110.6%及65.1%。

本年度，本公司位於貴州市的煤礦繼續進一步釋放產能，本公司位於四川省的煤礦生產因應修訂整合計劃而暫停。原煤產量自二零二零年約3,485,000噸上升至本年度約4,078,000噸，上升約17.0%。精煤產量自二零二零年約1,398,000噸上升至本年度約1,527,000噸，增幅約為9.2%。

於二零二一年，因應年內強化產能升級及工藝優化而導致材料消耗以及礦工及煤礦管理人員增加，本公司原煤生產成本每噸約為人民幣322元，較二零二零年每噸約為人民幣256元，上升約25.8%。因此，本公司本年度精煤平均生產成本約為每噸人民幣806元，較二零二零年每噸人民幣649元，增加約24.2%。

本公司於本年度錄得毛利約人民幣1,330百萬元，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62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710百萬元或約114.5%。毛利率約為46.8%，二零二零年度則約為46.0%。

## 年度重大事宜摘述

本集團發生的重大事宜如下：

### 重組

有關重組的重大事宜載列於第15至第17頁之「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項下「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 其他事件

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因本公司延遲發佈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於聯交所暫停買賣。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本公司接獲聯交所的函件，其中載列本公司股份復牌的復牌指引。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七日，本公司已刊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中期業績。因此，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日復牌。

## 礦場資源整合

### 貴州省

貴州省政府於二零零五年九月開始礦場資源整合計劃。該計劃旨在鼓勵將小型礦場整合至較大採礦企業以達致規模經濟效益及關閉不符合經濟效益或不環保或具有安全風險的礦場。於二零零九年四月，貴州省政府頒佈通知，再次重申其支持整合大型礦場(界定為年產量超過300,000噸者)及進一步整合現有小型礦場的承諾。該通知表明政府將繼續根據市場效益原則支持礦場整合，以達致提升煤礦業整體架構及質素的目標。根據該項政府資源整合政策，於貴州省劃定九個整合主體煤礦。

在貴州省九個整合主體煤礦中，有八個煤礦已符合整合方案的要求已進入生產階段；一個煤礦正在建設中。九個整合主體煤礦的詳情如下：

煤礦名稱	長期目標產量 (千噸)	二零二一年 產量 (千噸)	二零二零年 產量 (千噸)	變動 %	煤種
洪興煤礦	1,500	1,117	775	44.1%	主焦煤
德昌煤礦	900	-	-	-	主焦煤
大河煤礦	1,000	577	393	46.8%	主焦煤
羊場煤礦	1,000	659	515	28.0%	主焦煤
祥興煤礦	1,000	577	652	(11.5%)	主焦煤
雞場河煤礦	600	257	73	252.1%	主焦煤
金河煤礦	1,500	882	823	7.2%	主焦煤
興達煤礦	600	9	50	(82.0%)	主焦煤
喜樂慶煤礦	450	-	-	-	主焦煤
合計	8,550	4,078	3,281	24.3%	

備註：

1. 德昌煤礦正在建設中。
2. 雞場河煤礦正在進行技改。
3. 喜樂慶煤礦正進行整合方案的調整。
4. 興達煤礦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完成技改，並於二零二二年四月開始正常生產。

# 主席報告

本年度貴州省之原煤產量約為4,078,000噸，佔二零二零年估計之預算產量約3,800,000噸的107.3%。年內，兩個整合主體煤礦正進行技術改造，一個整合主體煤礦正進行方案調整，於施工期間，考慮到礦區的資源調度及生產安全，實際產量因而受到影響。

本公司估計二零二二年度的預算產量可達約5,500,000噸。

## 四川省

四川省政府於二零零六年六月開始礦場資源整合計劃。該計劃旨在將小型礦場整合至較大型礦場，以實現規模經濟效益及關閉缺乏經濟效益、不環保或危害安全的礦場。整合主要透過兩種方式進行：(i)將兩個或以上擁有不同採礦權許可證的煤礦整合為一個較大而擁有單一採礦權許可證的煤礦及(ii)整合兩個或以上生產通道為一個生產系統，包括一個主要生產通道、若干次要生產通道及一個通風系統，取消各舊有生產通道的生產許可證及向新生產系統發出一份生產許可證。目前，四川所有年產量90,000噸以下的煤礦，應省政府要求修改整合計劃，將年產能提升至300,000噸以上。因此，本公司正進行進一步改善，將現有的五個整合主體煤礦整合為三個整合主體煤礦，各以目標年產量水平為450,000噸。

在四川省三個整合主體煤礦中，所有煤礦均已符合整合方案要求已進入生產階段。三個整合主體煤礦的詳情如下：

煤礦名稱	長期目標產量 (千噸)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變動	
		產量 (千噸)	產量 (千噸)	%	煤種
張家灣煤礦	450	-	-	-	無煙煤
大河溝煤礦	450	-	-	-	無煙煤
綠環煤礦	-	-	35	(100%)	瘦煤
田堡煤礦一礦	-	-	2	(100%)	主焦煤及瘦煤
田堡煤礦二礦	450	-	167	(100%)	主焦煤及瘦煤
合計	1,350	-	204	(100%)	

備註：

1. 綠環煤礦及田堡煤礦一礦已於年內關閉。
2.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田堡煤礦二礦已符合相關部門的安全檢查並已計劃於二零二二年四月恢復正常生產。

繼二季度田堡煤礦二礦恢復生產後，本公司估計二零二二年預計產量約為250,000噸。



## 雲南省

目前於雲南省有八個整合主體煤礦，全部均位於富源縣。所有煤礦均由一家合資公司雲南東源恒鼎煤業有限公司（本集團在其中擁有50%權益）所控制。

目前，所有煤礦的已批復整合產能約為3,600,000噸。二零二一年之產量總計約為33,000噸，佔二零二零年估計之預算產量約200,000噸的16.5%。本年度產量減少主要是由於雲南省相關政府部門完全投入其時間及資源於一家國有煤炭企業的煤礦整合和債務重組，而導致本公司整合進度出現一定延遲。

本公司估計二零二二年度的預算產量維持約200,000噸。

## 估算煤炭儲量及資源量

下表分別列示本公司在四川省和貴州省的煤礦的煤炭儲量和資源量估計值：

	四川省 (千噸)	貴州省 (千噸)	總計 (千噸)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煤炭資源量概覽			
— 實測	—	165,103	165,103
— 控制	14,972	141,675	156,647
— 推測	11,480	349,313	360,793
總計	26,452	656,091	682,543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煤炭儲量概覽			
— 探明	—	92,864	92,864
— 可能	8,457	85,320	93,777
總計	8,457	178,184	186,641

備註：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四川省和貴州省的煤礦的煤炭資源量和儲量估算由獨立礦產行業顧問Behre Dolbear & Company (USA) Inc. (「BDB」)根據JORC Code 2012版指南和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十八章關於礦產公司的適用披露要求和持續義務編製。

由於四川和貴州兩省的煤礦整合仍在進行中，上述披露的煤炭儲量和資源量已根據公司本年度的產量進行了調整。



# 主席報告

## 展望

本年度，本公司位於貴州市的煤礦繼續進一步釋放產能，本公司位於四川省的煤礦生產因應修訂整合計劃而暫停。受惠於鋼鐵行業及基礎建設的復甦，精煤銷量和平均售價均由二零二零年約1,173,500噸和每噸人民幣1,023.3元大幅增長至本年度約1,433,000噸和每噸人民幣1,854.5元。本年度本公司營業額約人民幣2,839.7百萬元，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1,348.6百萬元顯著增加約人民幣1,491.1百萬元或110.6%。同時，由於原材料價格上漲，以及用於加強產能升級和工藝優化的人員成本和管理費用增加，原煤和精煤的單位生產成本分別上升至約每噸人民幣322元及每噸人民幣806元。因此，錄得毛利約人民幣1,329.6百萬元及調整後EBITDA約人民幣999.5百萬元。本公司相信二零二二年內焦煤市場的強勢地位將持續，並將為本公司在二零二二年度貢獻可觀的收入和利潤。

香港高等法院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九日授出批准本公司與於二零一五年到期的400百萬美元8.625%優先票據(「票據」)持有人(「持有人」)召開會議以考慮並酌情批准計劃安排(「計劃」)的命令(「召開會議命令」)，標誌債務重組計劃(「重組」)取得顯著進展。目前，本公司正與專業人士緊密合作以編製計劃安排連同說明文件、相關附錄及載有計劃詳細資料的相關文件以及其他與重組有關的文件將按召開會議命令規定的方式提供予持有人。本公司相信計劃安排將於二零二二年內獲持有人及股東批准。於完成重組後，本公司相信，其將擁有穩健財務狀況及可持續現金流以應對業務營運及發展。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鮮揚

香港  
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 財務回顧

### 收入

於本年度，本集團收入約人民幣2,839.7百萬元，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1,348.6百萬元大幅增加約110.6%。在中國政府嚴格控制COVID-19的廣泛傳播下，經濟得以復甦，特別是鋼鐵行業和基礎建設，對包括焦煤在內的大宗商品的需求逐漸增長。因此，本年度本公司精煤的銷量和平均售價(扣除增值稅)均有所提高。本年度錄得精煤銷量約為1,433,000噸，較二零二零年約1,173,500噸增加約22.1%。本年度精煤的平均售價由二零二零年每噸人民幣1,023.3元增加至每噸人民幣1,854.5元，增加約81.2%。

下表列出本年度各產品對本集團營業額的貢獻、銷量及平均售價，連同二零二零年的比較數字：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銷量 (千噸)	平均單價 (人民幣/噸)	營業額 人民幣千元	銷量 (千噸)	平均單價 (人民幣/噸)
主要產品						
精煤	<b>2,657,380</b>	<b>1,433.0</b>	<b>1,854.5</b>	1,200,840	1,173.5	1,023.3
副產品						
高灰動力煤	<b>172,893</b>	<b>922.5</b>	<b>187.4</b>	109,491	557.2	196.5
其他產品						
原煤	<b>3,904</b>	<b>7.4</b>	<b>526.9</b>	25,607	69.2	370.2
其他	<b>5,561</b>			12,618		
其他產品總計	<b>9,465</b>			38,225		
總營業額	<b>2,839,738</b>			1,348,556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銷售成本

本年度銷售成本約人民幣1,510.1百萬元，較二零二零年度約人民幣728.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781.5百萬元或約107.3%。於本年度，本公司位於貴州市的煤礦繼續進一步釋放產能，本公司位於四川省的煤礦生產因應修訂整合計劃而暫停。原煤產量由二零二零年約3,485,000噸增加至本年度約4,078,000噸，增加約為17.0%。精煤產量亦由二零二零年約1,398,000噸增加至本年度約1,527,000噸，增長為9.2%。

下表載列四川省及貴州市於本年度的主要產品產量：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原煤 (千噸)	二零二一年 精煤 (千噸)	二零二零年 原煤 (千噸)	二零二零年 精煤 (千噸)
產量				
四川	-	-	204	96
貴州	4,078	1,527	3,281	1,302
	4,078	1,527	3,485	1,398

本年度的材料、燃料及能源成本約為人民幣418.1百萬元，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162.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56.1百萬元或約158.1%。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原煤產量增加和原材料價格上漲。此外，年內為強化產能升級及工藝優化而額外消耗材料。

本年度的員工成本約為人民幣574.0百萬元，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365.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08.2百萬元或56.9%。增加與年內原煤和精煤產量的增加一致，以及為強化產能升級和工藝優化而增加礦工和煤礦管理人員。

本年度的折舊及攤銷約人民幣150.5百萬元，較二零二零年度約人民幣122.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8.2百萬元或約23.1%，增加與原煤及精煤產量增加一致。



下表載列各分部的單位生產成本：

	二零二一年 每噸人民幣元	二零二零年 每噸人民幣元
煤炭開採		
現金成本	286	222
折舊與攤銷	36	34
總原煤生產成本	322	256
精煤平均成本	806	649

## 毛利

基於上述原因，本年度本公司錄得毛利約為人民幣1,329.6百萬元，較二零二零年度約人民幣619.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709.7百萬元或約114.5%。毛利率約為46.8%，二零二零年度則約為46.0%。

## 其他收入

本年度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26.4百萬元，較二零二零年度約人民幣15.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1.1百萬元或約72.5%。增加的主要原因為政府補助金由二零二零年度約人民幣11.3百萬元增加至本年度約人民幣18.5百萬元。

##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年度錄得其他虧損約為人民幣50.1百萬元，而對比二零二零年度約人民幣190.2百萬元。減少主要由於：(i)由於客戶的信用可收回性提升，就貿易應收款確認之虧損準備撥備及貿易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值分別減少約人民幣51.1百萬元及人民幣166.8百萬元，及(ii)年內豁免其他應付款約人民幣55.7百萬元。不過，被(i)年內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增加約人民幣76.7百萬元(主要源於關閉綠環煤礦)，及(ii)淨匯兌收益減少約人民幣56.7百萬元所抵銷。

## 分銷支出

本年度分銷支出約為人民幣217.8百萬元，較二零二零年度約人民幣121.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96.0百萬元或約78.8%。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鐵路和公路運輸的數量和單位費用隨著本年度精煤銷量的提升而增加。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行政支出

本年度行政支出約人民幣213.2百萬元，較二零二零年度約人民幣107.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05.4百萬元或約97.8%。增加主要為本年度：(i)專業服務費用(應付債務重組的工作團隊及為公司煤礦資產及一家合資公司權益估值的進行額外工作的技術顧問、外部評估師及核數師)增加約人民幣28.5百萬元；(ii)省政府對延遲繳納稅費所徵收的附加費約人民幣20.1百萬元，及(iii)研發費用約人民幣6.6百萬元。

## 融資成本

本年度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250.9百萬元，較二零二零年度約人民幣441.2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90.3百萬元或約43.1%。減少主要由於根據本公司與督導委員會(「督導委員會」)於二零二零年七月訂立的修訂意向書，就應付利息開支及應計費用於二零二零年度計提約人民幣173.0百萬元。

## 所得稅抵免

年內，本公司錄得所得稅抵免約為人民幣72.0百萬元，為以前年度超額撥備約人民幣9.7百萬元及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約人民幣62.3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無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於本年末，本公司之未使用稅項虧損約人民幣137.2百萬元，可用於抵銷未來利潤。該等稅項虧損將在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六年期間到期。因此，於本年度已確認該項遞延稅項資產。

## 年度利潤／(虧損)

基於上述原因，年度利潤約為人民幣644.4百萬元，較二零二零年度虧損約人民幣296.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914.0百萬元或約339.0%。



## 經調整EBITDA

下表列出本年度本集團之經調整EBITDA。本年度本集團經調整EBITDA率為35.2%，而二零二零年度則為44.9%。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利潤／(虧損)	<b>572,431</b>	(269,575)
調整：		
— 就貿易應收款之虧損準備	<b>24,886</b>	75,943
— 貿易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值	<b>36,475</b>	203,245
— 豁免其他應付款	<b>(55,657)</b>	—
	<b>578,135</b>	9,613
融資成本	<b>250,911</b>	441,196
折舊與攤銷	<b>170,407</b>	154,650
經調整EBITDA	<b>999,453</b>	605,459

## 核數師出具不發表意見

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之核數師，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中匯安達」)就持續經營基準出具不發表意見(「不發表意見」)。

以下為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的摘要：

## 不發表意見

我們對 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不發表意見。由於我們報告中不發表意見之基礎一節內所述有關持續經營基準的重大不確定因素的重要性，我們並未能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在所有其他方面，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不發表意見之基礎

### 持續經營

我們謹請垂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當中提及 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9,308,943,000元。該等狀況顯示存在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能力產生重大質疑的重大不確定因素。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有效性乃取決於(i)成功完成各項債務重組措施及(ii)若干措施改善其財務狀況以提供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的成功結果。由於 貴集團未能完成各項債務重組措施及未能改善其財務狀況以提供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包括任何有關調整。我們認為，多種重大不確定因素已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充分披露。然而，鑒於(i)成功完成各項債務重組措施及(ii)若干措施改善其財務狀況以提供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的成功結果之多項不確定因素，因此，我們不就有關持續經營基準之重大不確定因素發表意見。

### 審核保留意見之詳情以及本公司之看法

於審核過程中，本公司已提供與境內以及境外債權人債務的最新重組進程和訴訟的進展。本公司已與境內放貸銀行(「放貸銀行」)之債權人委員會(「境內債權人委員會」)就償還本公司境內銀行借款已達成初步重組框架，據此本公司將部份總負債轉換為本公司新發行普通股股份，並延長其餘負債至二零二五年二月(「初步重組框架」)。此外，本公司與督導委員會訂立經修訂及重訂意向書(「經修訂及重訂意向書」)，據此，訂約方同意轉換票據為附有參與本公司將進行配股計劃(「配股計劃」)選擇權的本公司新發行普通股股份的主要商業條款。繼高等法院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九日授出召開會議命令，本公司及境內債權人委員會及督導委員會連同專業人士及監管機構緊密合作，務求盡快落實方案的細節條款，以編製正式文件以在二零二二年內的債權人大會及股東大會上尋求批准。於完成重組後，本公司相信，其將擁有穩健財務狀況及可持續現金流以應對業務營運及發展。

然而，於本報告日期，債權人會議和股東大會的時間尚未確定和安排。中匯安達未能考慮持續經營之有效性乃取決於(i)成功完成各項債務重組措施及(ii)若干措施改善其財務狀況以提供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的成功結果。本公司將緊密與中匯安達溝通所要求進一步的信息，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審計中，以證明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



## 審核委員會對審核保留意見的看法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嚴格審閱審核保留意見以及管理層的立場和回應審核保留意見的行動計劃。審核委員會亦與中匯安達進行了討論，據其瞭解，審核保留意見的主要原因是如之前所述。鑒於上文所述，審核委員會同意管理層關於審核保留意見、本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以及本集團將要採取的行動或措施的意見。審核委員會亦認為，管理層應繼續執行行動計劃中所列的行動和措施，以移除審核保留意見。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產生流動負債淨額約人民幣9,308.9百萬元，對比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人民幣9,803.9百萬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結餘及現金約為人民幣14.5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32.9百萬元)。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須於一年內償還之銀行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5,853.8百萬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821.4百萬元之貸款按每年3.00%的固定利率計息。其餘貸款按每年約4.00%的市場浮動利率計息。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負債比率(按銀行借款及優先票據總額除以資產總額計算所得)為58.6%(二零二零年：63.7%)。

## 重組

- (a)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三十日，本公司宣佈，其將無法於到期日(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四日)支付票據的本金額或應計而未支付的利息。到期應付持有人的總額約為190.6百萬美元。
- (b)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四日，與若干持有人初步討論後，督導委員會宣告成立。
- (c)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八日，本公司宣佈，其尚未償付向一家境內銀行借入將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四日到期的長期有抵押貸款，且尚未支付有關應計利息。
- (d)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九日，本公司接獲由一名票據之債券持有人就其項下票據應付之未償還本金及利息而向高等法院呈交的清盤呈請(「清盤呈請」)。
- (e) 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一日，本公司刊發公告，該公告旨在向持有人提供建議票據重組的主要指示性條款及協助與持有人的討論。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f)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恒鼎實業(中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恒鼎中國」)，收到由廣東省高級人民法院簽發附帶傳票令狀(「二零一六年令狀」)之法庭訴訟通知。
  - (g)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放貸銀行召開會議。經與放貸銀行初步討論後，已成立境內債權人委員會。
  - (h) 董事會同意成立監管團隊，由境內債權人委員會提名的四名人士組成，任期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止，負責監管本公司於四川及貴州省礦區內之煤炭生產、煤礦開採、煤礦建設、煤產品銷售及財務。
  - (i)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八日，本公司、督導委員會與境內債權人委員會簽訂一項有關本公司境內及境外債務重組建議意向書。
  - (j)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四川浩航商貿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四川浩航」)及四川恒鼎實業有限公司(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四川恒鼎」)分別收到由四川省高級人民法院簽發之附帶傳票令狀(「二零一七年令狀」)之法庭訴訟通知。
  - (k)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七日，有關修訂清盤呈請的聆訊已押後，以作出實質論據，日期待定。
  - (l)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已與境內債權人委員會達成初步重組框架，據此(i)本公司已同意轉換由違約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放貸銀行的利息(按每年4.75%計算)為本公司新發行普通股股份；及(ii)本公司、恒鼎中國、鮮揚先生及放貸銀行已同意訂立後銀團協議書(a)將延長剩餘境內銀行債務的還款期至二零二五年二月四日；(b)將由後銀團協議書日期起分別於首三個年度按每年3%及第四至五個年度按每年4.275%計提利息；及(c)將按固定及浮動部份償還剩餘境內銀行債務。
- 於本報告日期，根據初步重組框架轉換本公司新發行普通股股份的條款尚未落實。同時，有關初步重組框架的詳細條款，個別放貸銀行將根據未償還境內銀行債務的清收現狀，與本公司另行簽訂文件及／或協議。
- (m)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三日，本公司與督導委員會訂立二零二零意向書(對本公司及督導委員會具有約束力)，據此，訂約方同意轉換票據為附有參與本公司將進行配股計劃選擇權的轉換股份的主要商業條款。



- (n) 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本公司與督導委員會訂立經修訂及重訂意向書，以修訂債務重組的若干時間表及費用，完全取代及取替二零二零年意向書(及其中的任何修訂及修改)。
- (o)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本公司、附屬公司擔保人及督導委員會訂立重組支持協議(「**重組支持協議**」)，據此彼等已同意支持及促進債務重組。債務重組的主要條款已於二零二零意向書及經修訂及重訂意向書中協定。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附屬公司擔保人及督導委員會訂立重組支持協議的延期函件以修訂重組支持協議若干截止日期。
- (p) 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四日，本公司已向高等法院提交申請，尋求批准召開會議命令召開會議以考慮並酌情批准(無論有否修訂)持有人與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673及674條的計劃。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九日，高等法院已舉行計劃相關召開會議命令聆訊，並授出召開會議命令。
- (q) 目前，本公司正與專業人士緊密合作以編製計劃連同說明文件、相關附錄及載有計劃詳細資料的相關文件以及其他與債務重組有關的文件將按召開會議命令規定的方式提供予持有人。

###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抵押資產合共約人民幣3,833百萬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705百萬元)予銀行，作為授信的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鮮揚先生擔保銀行借貸約人民幣4,968百萬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4,875百萬元)。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僱員數達9,232人，對比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7,486人。由此，員工成本(包括以薪金及其他津貼形式發放的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656.9百萬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465.4百萬元)。

本集團的薪金及獎金政策主要根據個別僱員的資歷、表現和工作經驗以及當前市況釐定。

### 末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本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

###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所有業務活動均以人民幣進行交易，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外匯風險輕微。因此，本集團面臨的外匯風險僅來自外幣銀行結餘分別約0.2百萬美元及0.1百萬港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所持重大投資

年內，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

年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事項。

## 或然負債

- (a)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九日，本公司接獲清盤呈請乃由一名票據之債券持有人就其項下票據應付之未償還本金及利息向法院呈交。有關經修訂清盤呈請的聆訊已押後至不早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以作出實質證據。
- (b) 恒鼎中國(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收到隨附二零一六年令狀之法庭訴訟通知。根據二零一六年令狀，招商銀行深圳車公廟分行(「二零一六原告人」)就一項貸款協議糾紛案件針對(i)恒鼎中國，(ii)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六盤水恒鼎實業有限公司(「六盤水恒鼎」)，(iii)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盤縣喜樂慶煤業有限公司(「盤縣喜樂慶」)，及(iv)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四川恒鼎發起民事訴訟。二零一六原告人就其與恒鼎中國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三日訂立之擔保協議(其中六盤水恒鼎及盤縣喜樂慶作為擔保人，而六盤水恒鼎、盤縣喜樂慶及四川恒鼎質押若干資產及採礦權)項下(其中包括)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日未償還本金額及違約利息款項約人民幣576百萬元向恒鼎中國提出申索。
- (c)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四川浩航及四川恒鼎均收到由四川省高級人民法院簽發之二零一七年令狀。根據二零一七年令狀，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二零一七原告人」)就一項貸款協議糾紛案件針對(i)四川浩航、(ii)四川恒鼎、(iii)六盤水恒鼎及(iv)恒鼎中國發起民事訴訟。二零一七原告人就其與四川浩航及四川恒鼎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五日簽訂之《開立銀行承兌匯票業務協議書》(其中六盤水恒鼎質押若干資產及採礦權，而恒鼎中國作為擔保人)項下(其中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未能承兌匯票本金額及違約利息(計算至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八日)款項約人民幣134百萬元及人民幣134百萬元分別向四川浩航及四川恒鼎提出申索。

根據本公司法律顧問之建議，由於現階段未能切實評估案件的結果，因此，在合併財務報表中沒有進行撥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 持續關連交易

年內，租金支出人民幣0.6百萬元已支付予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執行董事鮮揚先生之父鮮繼倫先生，用以租用位於中國四川省攀枝花市人民路81號鼎立世紀廣場十六樓作為本公司的總辦事處。本公司所支付的租金乃參考市場上同級物業市場租金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其他持續關連交易。

## 重大投資和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 執行董事

### 鮮揚先生

鮮先生現年48歲，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創始人。鮮先生一九九四年畢業於四川省人民警察學校，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七年於西南政法大學修讀法律，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八年於四川大學修讀MBA課程，獲得碩士學位。在二零零零年五月成立本集團前，彼先後在攀枝花市公安局及攀枝花海關工作，期間，曾榮獲中國公安部三等功稱號以嘉獎其傑出的表現。彼擔任本公司投資管理委員會及生產安全委員會主席。鮮先生亦為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3.81%的三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

### 孫建坤先生

孫先生現年58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兼總裁，負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整體管理及業務發展。孫先生為高級工程師，一九八六年畢業於華東冶金學院(現為安徽工業大學)並取得鋼鐵冶金學學士學位。在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前，孫先生自一九八六年起即在攀鋼集團工作，積累了豐富的鋼鐵生產、質量控制及原材料採購方面的經驗，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六年任攀鋼集團成都鋼鐵有限責任公司的副總經理，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三年任攀枝花新鋼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的上市公司)的副總經理。孫先生亦為Able Accord Enterprises Limited的董事，該公司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0.95%。

### 莊顯偉先生

莊先生現年51歲，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煤礦部總經理，負責本公司的煤礦經營管理。彼亦為恒鼎實業(中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之總裁及本公司兩家附屬公司，即雲南東源恒鼎煤業有限公司及六盤水恒鼎實業有限公司之董事長。莊先生是一名採礦工程師。在二零零二年三月加入本公司前，莊先生在攀枝花煤業集團生產技術部工作逾十年，具有豐富的煤礦管理經驗。莊先生擁有500,000股本公司股份。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陳紹源先生

陳先生現年58歲，於核數、會計、稅務、業務顧問及財務管理範疇具有超過21年豐富經驗，陳先生持有加拿大達爾侯斯大學商學學士學位，並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陳先生自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起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止期間為寶德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寶德」)(股份代號：8236)(一家於聯交所GEM上市之公司，並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撤回上市地位)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零五年五月至二零零七年五月期間，陳先生曾任寶德之公司秘書兼合資格會計師。於二零零七年七月至二零零九年二月期間，陳先生曾任中國織科集團有限公司(公司註冊編號：40381)(一家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公司)之副總經理。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五年九月期間，陳先生曾任友川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23)(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之財務總監。

### 黃容生先生

黃先生現年75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加入本公司董事會。彼於一九七零年畢業於清華大學，在鋼鐵行業有逾30年的工作經驗。二零零六年十二月離休前，彼於一九九三年至二零零三年任攀枝花鋼鐵(集團)公司的副總經理及副總裁，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六年任鋼鐵研究總院的黨委書記兼副院長。

### 徐曼珍女士

徐女士現年56歲，畢業於安徽大學法律系。自二零零一年起，徐女士為四川道合律師事務所主任，於加入四川道合律師事務所前，徐女士曾任四川攀枝花鋼鐵集團公司審計處副處長。徐女士曾為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攀枝花市代表。

## 高級管理層

### 朱麗娟女士

朱女士現年53歲，本公司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負責本公司的財務及會計管理。彼乃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朱女士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持有會計榮譽學士學位。朱女士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加入本集團前，已擁有超過16年的審計及財務管理經驗。

# 董事會報告

董事呈列彼等之年度報告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為從事煤炭開採、製造及銷售原煤及精煤。

## 業務回顧

於回顧年內，有關本集團業務的回顧以及表現的分析載於本年報「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各節。針對本公司環境政策及績效及遵守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則的討論，載於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及「企業管治報告」各節。此等章節構成本董事會報告之一部分。

##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本報告第45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董事並無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股東派發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金額約為人民幣695百萬元。本年度內，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 股本

本公司股本於本年度內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 可分派儲備

本集團之儲備於本年度內之變動詳情載於本報告第48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約為人民幣697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為人民幣52百萬元)。

## 主要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0。



##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年度之業績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第108頁。

## 借貸

本集團之借貸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本集團五大客戶之銷售額約為人民幣1,786百萬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62.9%。對單一最大客戶之銷售額約為人民幣602百萬元，佔本集團總營業額21.2%。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約為人民幣555百萬元，佔本集團總採購額44.4%。來自單一最大供應商之採購額約為人民幣231百萬元，佔本集團總採購額18.5%。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或彼等之聯繫人士及就董事所知擁有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之股東於本集團五大客戶及供應商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 董事

於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本公司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鮮揚先生  
孫建坤先生  
莊顯偉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紹源先生  
黃容生先生  
徐曼珍女士

上述董事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第20至第21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組織章程」）之條文，三分之一董事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固定年期為三年。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固定年期為兩年。

概無董事與本公司訂立不可於一年內在不給予補償(法定補償除外)之情況下終止之服務協議。

## 董事薪酬

董事之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董事薪酬主要根據本公司業務所需的專才及經驗釐定。

##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本公司已取得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有關其獨立性之年度確認。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其其他相聯法團於本年內任何時間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而可令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彼等的配偶及未滿18歲子女)於本公司或其指明企業或其他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在適用法律法規的規限下，每名董事均應可就彼執行其職位之責任或與此有關而招致或蒙受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從本公司的資產及溢利獲得彌償並獲確保免就此受任何損害。相關獲准許的彌償條文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有效。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為其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安排適當的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責任保險。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入該條所述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姓名	實體名稱	所持已發行		所佔本公司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權益性質	股本概約百分比／ 股權百分比 (附註3)
鮮揚先生(「鮮先生」) (附註1)	本公司	1,100,674,000 (L)	信託創立人及信託受益人	53.81%
鮮先生	三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三聯投資」)	1,000 (L)	實益擁有人	100%
孫建坤先生(「孫先生」) (附註2)	本公司	19,380,000 (L)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0.95%
孫先生	Able Accord Enterprises Limited (「Able Accord」)	1,000 (L)	實益擁有人	100%
莊顯偉先生	本公司	500,000 (L)	實益擁有人	0.02%

(L)－好倉

附註：

- 1,100,674,000股本公司股份由三聯投資持有，三聯投資已發行股本由Xian Yang No.1A Ltd.(「Xian Yang No.1A」)及Sanlian No.1 Ltd.(「Sanlian No.1」)共同持有，且鮮先生為Xian Yang No. 1A及Sanlian No.1的唯一控股股東。於二零一一年，鮮先生創立了全權信託－The Xian Yang Foundation 1，其中Sarasin Trust Company Guernsey Limited(「Sarasin Trust」)為受託人。因此，鮮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1,100,674,000股由三聯投資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鮮先生亦為三聯投資唯一的董事。
- 19,380,000股本公司股份由Able Accord持有，Able Accord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孫先生持有。因此，孫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於19,380,000股由Able Accord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孫先生亦為Able Accord的董事。
- 該百分比乃依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發行股數(即2,045,598,399股普通股)為基礎編製。

## 董事會報告

除以上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深知，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

### 主要股東之權益及其股份淡倉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或淡倉的人士(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姓名／名稱	所持已發行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附註3)
	普通股數目*	權益性質	
Sarasin Trust (附註1)	561,343,740 (L)	受託人	27.44%
三聯投資(附註1)	1,100,674,000 (L)	實益擁有人	53.81%
鮮先生(附註1)	1,100,674,000 (L)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53.81%
喬遷女士(附註2)	1,100,674,000 (L)	配偶權益	53.81%
* (L) – 好倉			



附註：

1. 三聯投資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由Xian Yang No.1A及Sanlian No.1共同擁有。鮮先生為Xian Yang No.1A及Sanlian No.1的唯一控股股東。於二零一一年，鮮先生創立了全權信託－The Xian Yang Foundation 1，其中Sarasin Trust作為受託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鮮先生被視為於由三聯投資持有的1,100,674,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鮮先生為三聯投資唯一的董事。
2. 喬遷女士為鮮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作為鮮先生的配偶，喬遷女士亦被視為於鮮先生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所有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3. 該百分比乃依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發行股數(即2,045,598,399股普通股)為基礎編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人士(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通知已經／將會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5%或以上的權益或淡倉。

## 管理合約

除董事之服務合約外，本公司概無與任何個人、公司或法人團體訂立任何合約以管理或監管本公司之任何業務之全部或任何主要部分。

## 重大合約

於本年度年末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董事概無直接或間接在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之重大合約中享有重大權益。

於本年度年末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就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控股股東所提供之服務訂立重大合約。

於本年度年末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控股股東訂立重大合約。

## 董事於競爭性業務之權益

就董事所悉，並無董事或其聯繫人士於與本集團之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之業務中擁有權益。

# 董事會報告

## 持續關連交易

於本年度，就租用本公司位於中國四川省攀枝花市人民路185號鼎立世紀廣場16樓之總辦事處向本公司控股股東兼董事鮮揚先生之父親鮮繼倫先生支付人民幣0.6百萬元之租賃費用。本公司已付租金乃參考市場上同類物業的市場租金而釐定。

該持續關連交易屬上市規則第14A.33(3)(a)條項下之交易最低豁免規定範圍之內，故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申報、公佈及徵求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 審核委員會

遵照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五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閱和監管財務報告過程及內部監控程序。

審核委員會成員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紹源先生(主席)、黃容生先生及徐曼珍女士。

審核委員會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會計準則及方法，討論有關內部監控、審核及財務報告事項，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及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集團中期業績。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或開曼群島法律概無優先購買權規定，因此本公司並無義務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 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有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本年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必要標準。

## 股票掛鈎協議

本公司並無訂立或存續股票掛鈎協議，亦無訂立任何將或可能導致本公司於年內發行股份的協議的條款。



## 企業管治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於本年度內遵守守則所載列的守則條文。董事未知悉任何資料可合理地顯示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未能遵守或偏離守則。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公眾持股量充足性

根據現有公開資料以及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維持充足之公眾持股量。

## 核數師

一項決議案將呈交股東週年大會，以重新委任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恒鼎實業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鮮揚

香港  
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董事相信良好及合理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邁向成功以及保障及最大化本公司股東(「股東」)利益十分重要。

除守則以外，董事會亦會在合適的情況下參考守則所載的若干建議最佳常規，以持續提高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標準。

##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列的標準守則，作為其內部有關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載列的必要標準。

## 董事會

董事會目前由六名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身份均於所有載有董事姓名的公司通訊中明確說明。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上市規則規定的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董事會由下列成員組成：

### 執行董事

鮮揚先生(主席)

孫建坤先生

莊顯偉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紹源先生

黃容生先生

徐曼珍女士

董事履歷載列於本報告第20及第21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內。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一份初步為期三年的固定期限服務協議，惟須輪值告退及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獲委任為兩年之特定任期，惟須輪值告退及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概無董事與董事會成員間有任何財務、商業、家族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發展及導向，決定整體策略、監察及控制營運及財務表現，以及制定適當的政策以管理於追求本集團策略性目標時所遇到的風險。董事會授權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處理日常營運，並由董事會監督以確保成效及適當性。

## 主席及總裁的角色

主席與總裁的職務是分開以有助加強獨立性及問責性。鮮揚先生為本公司主席，鮮先生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管理及業務發展。孫建坤先生為本公司總裁，孫先生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以及制訂與成功實施本集團的政策，並就集團整體營運向董事會負上全責。

## 委任及重選董事

本公司組織章程訂明一套正式、考慮周詳及具透明度之委任董事會新董事程序。董事的委任有固定任期，惟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董事(包括主席)均須輪值退任及由股東重選。所有符合資格獲重選的董事均須向股東披露個人履歷，以便股東於重選時作出知情決定。任何其他董事委任、辭任、罷免或調任事宜均須以公佈形式及時向股東披露，並須在該公佈中註明該董事辭任之理由。

董事會挑選及引薦候選董事時，會因應公司業務所需，推舉具有專才及經驗的人士。

## 獨立性之確認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有關其獨立性之年度確認。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之獨立性指引，根據指引之條款為獨立人士。

## 董事之持續培訓及發展

本公司鼓勵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及更新彼等之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彼等對董事會作出知情及恰當之貢獻。

本公司定期向董事簡述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監管制度之最新變動及發展，輔以書面材料，董事亦出席與董事職責及責任有關之專業知識及最新監管規定發展之講座。

年內，所有董事閱讀有關本公司業務，董事職務及責任之資料，本公司就本集團業務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之最新進展，不斷向董事提供最新資訊，確保遵守及提升董事時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所有董事均已提供出席培訓情況之記錄予本公司，本公司將繼續根據守則第A.6.5條安排培訓。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會議

本年度內，董事會召開了四次會議。董事會議出席情況載列於下：

	出席會議情況
<b>執行董事</b>	
鮮揚先生	4/4
孫建坤先生	4/4
莊顯偉先生	4/4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陳紹源先生	4/4
黃容生先生	4/4
徐曼珍女士	4/4

本公司召開定期及其他董事會會議前，會向全體董事發出恰當的通知。召開董事會會議前，本公司向董事提供會議議程及其他相關資料，並詢問全體董事是否需要在董事會會議議程上添加額外事項。

董事可獲取公司秘書的建議及服務，以確保遵從董事會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

會議記錄的初稿及最終版本均會發送至全體董事，以供省覽及記錄。

董事會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存，董事可事先發出合理通知，於任何合理時間查閱該等會議記錄。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鮮揚先生、莊顯偉先生、黃容生先生及徐曼珍女士因業務安排而未能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執行董事孫建坤先生獲選任為股東週年大會主席，以確保與本公司股東於會上保持有效的溝通。

##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五日成立，並遵照守則所載以書面訂定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由執行董事鮮揚先生及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紹源先生、黃容生先生及徐曼珍女士組成。陳紹源先生為薪酬委員會的主席。薪酬委員會的角色乃審閱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以及其他薪酬相關事宜，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本公司僱員的薪酬政策由薪酬委員會根據僱員的專業知識、才幹、表現及責任而制定。除基本薪金外，本公司亦為員工提供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本公司可酌情就個別人士的貢獻向彼等發出花紅。

於本年度內，薪酬委員會共召開一次會議，討論及批准董事及僱員之二零二一年年度薪金檢討及薪酬政策。所有薪酬委員會成員均出席了該次會議。

##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五日成立，並遵照守則所載以書面訂定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執行董事鮮揚先生及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紹源先生、黃容生先生及徐曼珍女士組成，陳紹源先生為提名委員會的主席。提名委員會將首先透過審核新董事候選人的履歷，並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審議新董事之委任。於本年度內由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新董事須於其獲委任後的首次股東大會上告退及膺選連任。

董事會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制定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取之方針。本公司相信透過實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可達致多元化觀點。我們經已採納以下可計量目標：挑選候選人將基於多項多元化觀點，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最終將按客觀標準、所選候選人的長處及將會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決定，並在考慮人選時充分顧及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

提名委員會亦已定期審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政策持續有效。

本年度，提名委員會召開一次會議，會上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及守則審議（其中包括）輪值告退的董事人選。提名委員會所有委員均有出席該次會議。提名委員會會議上，委員會亦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確保董事會按照本公司業務而具備適當所需的專業知識、技巧及經驗，並評核本公司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五日成立，並遵照守則所載以書面訂定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陳紹源先生、黃容生先生及徐曼珍女士，陳紹源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及監督財務報告過程及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程序、監管審核過程及履行董事會不時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

# 企業管治報告

於本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召開兩次審核委員會會議。所有審核委員會成員均出席了會議。審核委員會連同管理層已審核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會計準則及方法，討論有關內部監控、審核及財務報告事項，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

##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為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就本公司核數師提供之審核服務而已付及應付核數師之酬金為約人民幣2.9百萬元，本年度並無提供非審核服務。

審核委員會負責就委任、續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其推薦建議須獲董事會批准以及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按其採納的「企業管治職能之職權範圍」履行本公司下列企業管治職務：(i)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提出合適建議；(ii)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iii)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iv)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v)檢討本公司遵守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年內，董事會已履行以下企業管治職務：(i)審批載於本公司二零二一年度報告內之企業管治報告的內容；(ii)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iii)檢討本集團之舉報政策，以確保員工就財務報告及內部監控等方面可能發生之不正當行為提出關注之安排足夠。

## 董事及核數師編製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就編製各財政期間之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以真實與公平反映本集團狀況及於該期間之業績及現金流量。本公司調配合適及足夠的資源編製經審核賬目。高級管理層須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呈報及闡釋對本公司財務表現及營運有或可能有重大影響之財務報告及事宜，並就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提出之查詢及關注作出令彼等信納之回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須作出之適當披露。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匯報責任載於本報告第43至44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 核數師出具不發表意見

根據企業守則的守則，董事會謹此提供有關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的不發表意見的更多詳情。

誠如「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中匯安達已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出具不發表意見，而該不發表意見僅來自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問題。

### 應對不發表意見的行動計劃

為應對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帶來疑慮的不確定性，且出於撤銷不發表意見之目的，本公司已採取並擬繼續執行的措施：

- (i) 公司與境內債權人委員會和督導委員會保持積極談判。與債權人代表的更新電話或會議至少每月進行一次。持有人及放貸銀行已同意中止對本公司採取行動，以讓所有各方制訂正式文件及其後根據正式文件條款延長中止。
- (ii) 就境內債務而言，本公司及境內債權人委員會已開始準備和執行正式文件以供進一步批准。
- (iii)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本公司與督導委員會簽訂了重組支持協議，以支持和促進重組。重組支持協議的重大條款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一日的公告內。同時，本公司已邀請有興趣加入重組支持協議的持有人通過向本公司聘請的信息代理提交加入函件來表明身份，以獲得同意費和重組支持協議費的份額。本公司認為，重組支持協議的最終敲定和費用的支付有助於鼓勵持有人積極參與和支持重組，從而最大限度地減少即將進行的重組過程中的不確定性和障礙。
- (iv) 繼高等法院授出召開會議命令，本公司正與專業人士緊密合作以編製計劃連同說明文件、相關附錄及載有計劃詳細資料的相關文件以及其他與債務重組有關的文件將按召開會議命令規定的方式提供予持有人。本公司計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召開債權人會議以批准計劃並安排高等法院的認許聆訊。

# 企業管治報告

(v) 已委任專業團隊與監管機構溝通，並準備有關計劃安排的公告和致股東的通函，以便二零二二年七月舉行的特別股東大會上的尋求批准。及

(vi) 本公司與放貸銀行將在二零二二年七月就債轉股安排和銀行借款延期簽訂最終重組協議和貸款文件。

## 撤銷不發表意見

持有人及本公司股東對本計劃的最終批准有助於應對不發表意見。重組完成後，將帶來：(i)約人民幣2,641百萬元（參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的債務將被解決和清償，增強了本公司的財務和流動性狀況；(ii)降低負債比率；(iii)為未來的業務發展騰出現金流；及(iv)通過擴大本公司的資本基礎來降低流動性風險。據此，本公司認為，與本公司持續經營有關的不發表意見將可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審計時撤銷。本公司將與中匯安達就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審計工作所需的進一步信息進行密切溝通，以證明本集團為持續經營。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維持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制度行之有效，並致力於有效的內部監控制度持續發展以保障資產，同時加強風險管理及遵守適用之法例及法規。本集團採納一套內部監控程序及政策以保障本集團之資產及確保財務報告之可靠性。

於本年度內，董事會已透過審核委員會檢討本公司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董事會確認已遵守守則條文C.2.1的規定。

本公司已制訂內幕消息政策以就處理內幕消息提供指引。本公司定期提醒董事及僱員務須遵守本公司就內幕消息所採納的所有政策，包括就買賣本公司證券而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

## 公司秘書

朱麗娟女士為本公司財務總監，亦獲董事會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彼為本公司全職僱員，瞭解本公司日常事務，負責就企業管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朱女士確認彼已遵守上市規則所有必要資格、經驗及培訓規定。



## 股東權利

為保障股東權益及權利，於股東大會上，就各重大事宜(包括選舉個別董事)提呈個別決議案供股東審議及投票。此外，按照本公司組織章程，任何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附帶股東大會的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可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大會目的須載於書面要求內。

股東可向本公司發送書面查詢，以向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或建議，有關文件可以郵遞方式直接送往本公司於中國四川的總辦事處或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或發電郵至ir@hidili.com.cn。本公司將適時妥善回應所有的查詢。

為釋疑慮，股東須將正式簽署之書面要求、通知或陳述或查詢(視情況而定)之正本送往及遞送上方地址，並提供其全名、聯絡方式及身份資料，以使上述文件生效。股東資料可根據法律予以披露。

本公司組織章程的最新版本登載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有關股東權利的進一步詳情，股東可參閱本公司的組織章程。

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按照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而投票表決的結果將緊隨有關股東大會後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idili.com.cn)。

## 投資者關係與溝通

本公司已設立及維持多個與其股東溝通的渠道。本公司透過企業刊物(包括年報及公眾公佈)知會股東本公司近期業務發展及財務表現的最新情況，亦定期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師舉行簡報會及會議。本公司亦設有網站(<http://www.hidili.com.cn>)，為公眾及股東提供另一個溝通渠道。所有企業通訊及本公司近期更新資料均載於本公司網站內，供公眾查閱。

本年度內，本公司的憲章文件並無重大變動。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乃根據上市規則附錄27所載《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寫。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之業務為從事煤炭開採、製造及銷售精煤。根據修訂後的二零二一年整合計劃，本公司關閉了四川省的兩個整合主體煤礦。目前，四川省三個整合主體煤礦將於二零二二年逐步恢復生產。貴州省九個整合主體煤礦中，有八個煤礦已符合整合方案的要求已進入生產階段；一個煤礦正在建設中。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範圍主要涵蓋公司在四川和貴州省的業務以及香港總公司。

## 與持份者之溝通

本集團為持份者開放多種管道參與到本公司運營中，了解和監督本公司的運營狀況，意在營造一個和諧共榮的利益共同體，促進本集團與持份者的和諧共榮，實現包括企業收益最大化在內的社會綜合效益最大化。持份者可從以下途徑參與本公司的運營：

主要持份者	期望	溝通與回應
聯交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遵守上市規則</li><li>及時準確的發佈及申報</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會議</li><li>培訓課程、研討會和出版物</li><li>網站更新和公告</li></ul>
股東及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投資回報</li><li>經營策略和業績</li><li>完成債務重組和可持續性</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本公司網站</li><li>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li><li>本公司於聯交所網站的公告及通告</li><li>股東大會</li></ul>
政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遵守法律法規</li><li>生產安全</li><li>依法納稅</li><li>承擔社會責任</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視察和實地考察</li><li>本公司的備案、工作報告和申報</li><li>工作會議及討論</li></ul>
僱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福利與報酬</li><li>工作環境</li><li>培訓與發展機會</li><li>職業健康與安全</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員工會議及活動</li><li>員工培訓及教育</li><li>員工手冊</li><li>本公司通告</li></ul>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產品質量及付運</li><li>質量控制</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定期拜訪和商務信函</li><li>銷售框架合同</li><li>售後服務</li></ul>



主要持份者	期望	溝通與回應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長期穩定合作</li> <li>• 及時結算</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定期拜訪和商務信函</li> <li>• 銷售框架合同</li> <li>• 審核評估報告</li> </ul>
社會及公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就業機會</li> <li>• 社區發展</li> <li>• 社會福利</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社區活動</li> <li>• 媒體諮詢</li> <li>• 新聞稿和公告</li> </ul>

## 重要性評估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作出了一項全面的內部重大性評估，以識別本集團及其持份者所提出且與環境、社會及管治有關的疑問，以及評估其重要性的優先順序。由於本集團主要從事焦煤開採業務，故環境保護及安全被持份者及本集團認為是最重要的範疇。

## 環境保護

本公司之地下煤礦及洗煤廠已於工商管理當局登記，並得到省環保局批准，獲得於各地開展採礦加工活動必備的環境許可。該等空氣及水排放許可證規定了每個場地的環境保護條件，包括檢查頻率，以確保符合各項法定環保要求。縣環保局(環保局)將按季度監測所有設施，以檢查是否符合國家環保標準。

本公司於營運中奉行了一系列環保作業守則，盡量減少營運對環境造成的破壞。

- (i) 環境管理包括監測廢水質量和空氣質量。本公司以ISO14000國際環保標準作為環境管理計劃的基礎。
- (ii) 地下礦井廢棄岩石被用於礦井，而多餘的岩石則於地面作為建築材料。
- (iii) 洗煤廠主要通過污水循環系統及回收水池進行污水管理。
- (iv) 計劃要求復原所有設施場地，其中數個場地已進行重播及植被恢復項目。地表水流入沉降池中以除去懸浮物。
- (v) 直接還原廠及電弧爐的操作現代且易於維護。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此外，本公司於總裁辦公室直接監督下設立了環境管理辦公室，並由本公司總裁監督。環境管理辦公室通過每週電話及每月書面報告向總裁報告，並負責制定環保政策，確保本公司所有的礦場和工廠均遵守適用的環境法律法規。

## 社會

### 僱傭

人力資源是企業可持續發展的根本保障，二零二一年，本公司共僱用9,232名員工，其中，2名受僱於香港、1名於新加坡，餘下則受僱於中國。

本公司設有清晰的招聘政策、薪酬福利制度、獎懲管理制度和員工行為守則，並嚴格遵守國家和地方有關僱傭事宜的適用法律法規，細化本公司各崗位的職責和任職資格，為員工聘任提供依據。在人員招聘方面，本公司設有高透明度的招聘程序，應徵者經人力資源部初步篩選後，將參加筆試、面試，再經相關部門進行專業測試，並選出適當人選。

為吸引和挽留人才，本公司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將崗位價值與薪酬結合，實現同崗同酬，通過薪酬體系建設實現為崗位付薪、為能力付薪及為績效付薪。

另外，本公司為員工提供不同的晉升機會。除參考員工日常工作表現及透過每年的績效評核考核員工的能力並予以晉升外，本公司更針對不同崗位特點優化員工事業發展路徑，通過雙信道發展模式，讓員工按照管理序列或專業技術序列路徑發展事業。

本公司提供完善的員工福利，包括社會保險、強積金等福利。本集團重視工作與生活的平衡，員工平均每週工作40小時，並享有婚假、產假和年休假等有薪假期。本公司也不時為員工組織活動，例如：年會、戶外拓展，豐富員工生活，加強歸屬感。

### 健康及安全

本公司獲得省煤礦安全管理局頒發的有效安全許可證(有效期三年)。洗煤及相關管理活動均獲國際及中國國家標準的職業健康及安全認證。



中國政府對於員工安全方面對煤礦的監管要求嚴厲。本公司將職業健康安全視為我們最重要的責任之一，並實施了一系列措施以確保嚴格遵守監管要求。

- (i) 本公司已於各個煤礦成立安全監察部，負責監察及審計集團內的各項安全生產事宜。所有於煤礦工作的員工均須遵守礦場營運內部安全管理手冊，並根據《國家煤礦安全規程》採取詳細的安全程序。
- (ii) 本公司同時亦成立專職礦山救援隊，在處置各類安全事故方面保持「專業、快速、高效」，進一步有效保障員工人身安全。
- (iii) 本公司已制定安全生產管理辦法和安全生產事故緊急預案，從教育培訓、隱患排查、費用管理、應急救援、信息報送、事故調查和處理等六方面對各附屬公司提出要求，並將安全生產工作納入各附屬公司管理團隊年度經營業績考核中，作為重點考核因素之一，與本公司薪酬政策中的績效薪金因素掛鉤，以確保各規章制度得以落實。
- (iv) 本公司設有由經驗豐富的退休礦業專家組成之獨立安全委員會，負責監督礦山安全。

### 發展及培訓

本公司非常注重人才的儲備與提升發展，積極推動員工的培訓工作。通過內部與外部培訓相結合，倡導不斷學習的理念，創造積極的學習氣氛，激發員工的潛能，推進本公司的發展創新。

及此，本公司每年年初均制定培訓管理計劃，旨在為員工提供廣泛的培訓，包括但不限於新員工入職培訓、安全知識培訓、業務專題培訓、各大專院校礦山主體專業脫產在職學歷教育、從業資格及職稱後期繼續教育等。員工也不時參加由當地政府行業監管部門舉行的培訓活動。本集團關注人才的儲備和員工素質的提高，定期外派員工到清華大學、四川大學、中國礦業大學等高等學府進行專業培訓。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勞動標準

本公司制定並實施《員工手冊》，當中載有與相關勞動法、法規和行業常規有關的政策，並涵蓋薪酬、解聘、晉升、工作時長、解僱、招聘、休息時段、多樣化及其他福利待遇。

本公司各中國附屬公司均嚴格遵守中國勞工法例，香港、新加坡及其餘境外公司亦嚴格遵守當地勞工法例。嚴禁在任何情況下聘請強迫勞工或童工。

## 供應鏈管理

精煤生產的主要原材料原煤，主要來自自產，只有小部分來自外部供應商。其他與採煤、洗煤、煤礦建設有關的主要原材料，包括水泥、木材、爆炸物和更換零件。本公司根據例如產品質量、售後服務、價格、信用條款及合作記錄等合理明確的標準選擇供應商，為求以最佳質量提供最具競爭力的資源、產品及服務。

## 生產責任

本公司編製了詳細的質量控制手冊，並應用全面質量控制體系。本公司設有執行質量管理體系的質量控制部門。質量控制部門負責進行實地檢查及監控內部生產程序，原材料、半成品及成品的儲存和運輸。

本公司須遵守《產品質量法》、《工業產品質量責任條例》及《煤炭工業部關於明確煤炭產品質量責任和嚴格煤炭管理的若干規定》等中國法律法規。

## 反貪污

本公司將反貪污及賄賂條款納入員工手冊及僱傭合同。本公司鼓勵員工保持誠實，拒絕貪污，拒絕接受回扣。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僱員並沒有涉及任何已結案的貪污案件。

## 社區投資

本集團旨在通過參與義工工作和慈善捐贈來表達對社區的關注。本集團亦鼓勵員工追求個人的熱情，投入時間及技能以協助本地社區。



致恒鼎實業國際發展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不發表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獲委聘審核列載於第45至107頁恒鼎實業國際發展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對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不發表意見。由於我們報告中不發表意見之基礎一節內所述有關持續經營基準的重大不確定因素的重要性，我們不太可能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在所有其他方面，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不發表意見之基礎

### 持續經營

我們謹請垂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當中提及貴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9,308,943,000元。該等狀況顯示存在對貴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能力產生重大質疑的重大不確定因素。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有效性乃取決於(i)成功完成各項債務重組措施及(ii)若干措施改善其財務狀況以提供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的成功結果。由於貴集團未能完成各項債務重組措施及未能改善其財務狀況以提供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包括任何有關調整。我們認為，多種重大不確定因素已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充分披露。然而，鑒於(i)成功完成各項債務重組措施及(ii)若干措施改善其財務狀況以提供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的成功結果之多項不確定因素，我們不就有關持續經營基準之重大不確定因素發表意見。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實行董事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必需的相關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審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及發佈核數師報告。然而，由於我們報告中不發表意見之基礎一節內所述有關持續經營基準的重大不確定因素的重要性，我們不太可能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

中匯安達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楊匡俊  
審計項目董事  
執業證書號碼P07374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7	<b>2,839,738</b>	1,348,556
銷售成本		<b>(1,510,107)</b>	(728,612)
毛利		<b>1,329,631</b>	619,944
利息收益		<b>5,554</b>	2,563
其他收入	8	<b>26,424</b>	15,290
其他收益及虧損	9	<b>(50,120)</b>	(190,234)
分銷開支		<b>(217,838)</b>	(121,838)
行政支出		<b>(213,162)</b>	(107,771)
應佔一家合資公司虧損		<b>(57,147)</b>	(46,333)
融資成本	10	<b>(250,911)</b>	(441,196)
除稅前利潤／(虧損)		<b>572,431</b>	(269,575)
所得稅抵免	11	<b>72,008</b>	—
年度利潤／(虧損)及全面收益／(支出)總額	12	<b>644,439</b>	(269,575)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利潤／(虧損)及全面收益／(支出)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b>645,145</b>	(270,190)
非控股權益		<b>(706)</b>	615
		<b>644,439</b>	(269,575)
每股盈利／(虧損)	15		
— 基本(人民幣分)		<b>31.54</b>	(13.21)
— 攤薄(人民幣分)		<b>31.54</b>	(13.21)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8,980,120	8,536,819
使用權資產	17	128,354	134,875
於一家合資公司之權益	18	1,384,081	1,441,228
長期按金	19	14,259	17,042
遞延稅項資產	33	62,300	–
		<b>10,569,114</b>	10,129,964
<b>流動資產</b>			
存貨	20	310,026	145,089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	21(a)	453,775	126,183
有追索權之應收貼現票據	21(b)	–	67,950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	22	638,227	662,613
應收一家合資公司款項	23	142,779	87,536
已抵押銀行存款	24	820	847
銀行及現金結餘	24	14,535	32,909
		<b>1,560,162</b>	1,123,127
<b>流動負債</b>			
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	25(a)	897,374	751,272
合約負債	26	135,319	278,413
有追索權之應收貼現票據之墊支	25(b)	–	67,950
應計支出及其他應付款	27	2,679,689	2,600,875
租賃負債	32	30,479	31,729
應付稅項		19,714	29,422
優先票據	34	1,252,737	1,282,053
銀行借貸	28	5,853,793	5,885,344
		<b>10,869,105</b>	10,927,058
<b>流動負債淨額</b>		<b>(9,308,943)</b>	(9,803,931)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1,260,171</b>	326,033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	27	<b>289,980</b>	—
復墾撥備及環保成本撥備	31	<b>12,597</b>	11,443
租賃負債	32	<b>26,765</b>	28,200
遞延稅項負債	33	<b>8,025</b>	8,025
		<b>337,367</b>	47,668
<b>資產淨額</b>		<b>922,804</b>	278,365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29	<b>197,506</b>	197,506
儲備	30	<b>696,943</b>	51,79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894,449</b>	249,304
非控股權益		<b>28,355</b>	29,061
<b>權益總額</b>		<b>922,804</b>	278,365

董事會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批准並授權刊發載於第45至107頁之綜合財務報表，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鮮揚  
董事

孫建坤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應佔 總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股份儲備	法定盈餘 儲備	未來發展 基金	其他儲備	權益投資 重估儲備	累計虧損	總額	權益應佔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97,506	2,935,794	695,492	451,303	109,346	(99,070)	(18,000)	(3,752,877)	519,494	28,446	547,940
年度虧損及全面支出總額	-	-	-	-	-	-	-	(270,190)	(270,190)	615	(269,57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之結餘	197,506	2,935,794	695,492	451,303	109,346	(99,070)	(18,000)	(4,023,067)	249,304	29,061	278,365
年度利潤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645,145	645,145	(706)	644,439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197,506	2,935,794	695,492	451,303	109,346	(99,070)	(18,000)	(3,377,922)	894,449	28,355	922,804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b>經營活動現金流量</b>		
除稅前利潤／(虧損)	572,431	(269,575)
下列各項經調整：		
利息收益	(5,554)	(2,56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攤銷	157,321	141,38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086	13,262
融資成本	250,911	441,19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79,966	3,259
貿易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值	36,475	203,245
貿易應收款之虧損撥備	24,886	75,943
豁免其他應付款	(55,657)	–
未變現匯兌收益	(30,244)	(88,674)
應佔一家合資公司虧損	57,147	46,333
復墾撥備及環保成本撥備	1,154	1,172
<b>營運資本變動前之營運現金流量</b>	<b>1,101,922</b>	<b>564,986</b>
存貨增加	(164,937)	(99,537)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增加	(284,528)	(20,144)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增加	(12,089)	(287,973)
應收一家合資公司款項增加	(55,243)	(16,683)
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增加	78,152	267,657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143,094)	30,024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支出(減少)／增加	(22,949)	111,946
<b>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b>	<b>497,234</b>	<b>550,276</b>
<b>投資活動現金流量</b>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27	–
存入已抵押及受限制銀行存款	–	(4)
已收利息	5,554	2,56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14,624	522
長期按金減少／(增加)	2,783	(1,143)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10,807)	(367,465)
<b>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b>	<b>(387,819)</b>	<b>(365,527)</b>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b>融資活動現金流量</b>		
償還銀行借貸	(30,623)	(18,068)
已付利息	(87,916)	(142,816)
償還租賃負債	(9,250)	(8,942)
<b>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b>	<b>(127,789)</b>	(169,8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8,374)	14,923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909	17,986
<b>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即銀行及現金結餘</b>	<b>14,535</b>	32,90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恒鼎實業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一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法律三，以經綜合及修訂為準)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註冊辦事處地址為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址為香港灣仔菲林明道8號大同大廈13樓1306室。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母公司為三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該公司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而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Sarasin Trust Company Guernsey Limited，該公司由本公司執行董事鮮揚先生控制。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從事開採及銷售原煤及精煤。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進行。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列值。

## 2. 持續經營的基礎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鑒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約為人民幣9,308,943,000元，本公司董事已經審慎周詳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違反若干貸款契諾，包括：(i)償還一家中國銀行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到期約人民幣311百萬元的短期無抵押貸款；(ii)償還於二零一五年到期400百萬美元8.625%優先票據(「票據」)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四日到期之未償還本金額及應付利息約191百萬美元(相當於人民幣1,282百萬元)；及(iii)償還一家中國銀行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到期約人民幣268百萬元的短期貸款及逾期利息款項。上述違反構成含有交叉違約條文的本集團若干貸款融資下的違約事件。此外，本集團若干其他貸款協議訂明，倘本集團面臨重大財政危機或其他重大不利變動，本集團業務惡化，或發生任何事件對貸出方利益構成不利影響或意味本集團無力償付任何尚未償還金額，則貸出方有權要求即時償還任何尚未償還金額。因此，貸出方可能因本集團違反其他貸款而加速相關貸款。

本集團已續訂或延長來自若干銀行的若干貸款。此外，若干銀行代表已表示，銀行目前不擬就貸款採取強制執行行動。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持續經營的基礎(續)

本集團有意與優先票據持有人達成相互協定重組(「重組」)，而優先票據持有人督導委員會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成立。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九日，本公司接獲一項針對本公司向香港高等法院(「該法院」)呈交之清盤呈請(「清盤呈請」)，該呈請乃由一名持有本公司發行的於二零一五年到期的8.625%優先票據之債券持有人就票據項下應付之未償還本金及利息而呈交。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一日，本公司向優先票據持有人提供建議優先票據重組的主要指示性條款。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八日，本公司、督導委員會及境內債權人委員會已簽訂有關本公司境內及境外債務重組建議之意向書(「意向書」)。

就意向書簽立而言，持有人及放貸銀行已同意中止對本公司採取行動，以讓所有各方製訂正式文件及其後根據正式文件條款延長中止。

有關經修訂清盤呈請的聆訊已押後，以作出實質論據，日期待定。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已與境內債權人委員會就有關償還境內銀行債務已達成初步重組框架(「初步重組框架」)，據此(i)本公司已同意轉換由違約日起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放貸銀行的利息(按每年4.75%計算)為本公司新發行普通股股份；及(ii)本公司、恒鼎中國、鮮揚先生及放貸銀行已同意訂立後銀團協議書(「後銀團協議書」)(a)將延長剩餘境內銀行債務的還款期至二零二五年二月四日；(b)將由後銀團協議書日期起分別於首三個年度按每年3%及第四至五個年度按每年4.275%計提利息；及(c)將按固定及浮動部份償還剩餘境內銀行債務。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三日，本公司與督導委員會訂立二零二零年意向書(對本公司及督導委員會具有約束力)，據此，訂約方同意轉換票據為附有參與本公司將進行配股計劃選擇權的轉換股份的主要商業條款。本公司將盡最大努力根據二零二零年意向書實施票據重組，惟須受限於本公司與督導委員會可能書面協定的有關其他條款及條件以及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持續經營的基礎(續)

為改善本集團財務狀況以提供流動資金及現金流量並按持續經營基準發展本集團，本集團已實施多項措施，包括但不限於：

- (i) 本集團正與銀行磋商以延期貸款償還及延長利息償還；
- (ii) 本集團正與貸出方磋商以重組其債權；
- (iii) 本集團正尋求潛在投資者投資本公司；
- (iv) 本集團正物色機會出售本集團若干資產。

此外，本集團現時專注於整合煤礦及強化其精煤的生產及銷售經營，而本集團之管理層亦實施節省成本措施，以改善其營運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

鑒於本集團可成功完成重組及上述若干措施，以改善其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將有充足資金撥資其於報告日期完結起計未來十二個月的現時營運資金需要。因此，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所有與營運相關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的會計年度開始生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會計政策、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呈報及已報告數字造成重大變動。

本集團尚未應用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開始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但未能說明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是否對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編製。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編製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要求使用若干主要假設及估計。在應用會計政策過程中亦要求董事行使判斷。涉及關鍵判斷的範疇及對該等財務報表屬重大假設及估計的範疇於綜合財務報表的附註5內披露。

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 (A) 綜合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是指本集團對其擁有控制權的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的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當本集團的現有權力賦予其目前的能力以掌控有關活動(即大幅影響實體回報的活動)時，則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權力。

在評估控制權時，本集團會考慮其潛在投票權以及其他人士持有的潛在投票權，以釐定其是否擁有控制權。在持有人能實際行使潛在投票權的情況下，方會考慮其權利。

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綜合入賬，而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導致失去控制權)之收益或虧損指(i)出售代價的公平值連同於該附屬公司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平值與(ii)本公司應佔該附屬公司資產淨值連同與該附屬公司有關之任何剩餘商譽以及任何相關累計外幣換算儲備兩者間差額。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結餘及未變現利潤均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憑證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已於有需要時作出變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貫徹一致。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A) 綜合(續)

非控股權益是指本公司並非直接或間接應佔之附屬公司權益。非控股權益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的權益下呈列。非控股權益乃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呈列為非控股股東與本公司擁有人之間之年內損益及全面收益總額分配。

利潤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股東，即使此舉導致非控股權益結餘出現虧絀。

### (B) 合營安排

合營安排是由兩方或以上擁有共同控制的安排。共同控制權乃經合約同意一項安排的控制權分享，共同控制權僅於分享控制權各方一致同意有關相關活動的決策時存在。相關活動是指對安排之回報有重大影響之活動。在評估共同控制權時，本集團會考慮其潛在投票權以及其他人士持有的潛在投票權，以釐定其是否具有共同控制權。在持有人能實際行使潛在投票權的情況下，方會考慮該權利。

合營安排可分為共同經營或合資公司。共同經營為一項合營安排，據此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對該安排的資產及負債享有權利及負有義務。合資公司指一項合營安排，據此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對安排之資產淨值擁有權利。

就於共同經營之權益而言，本集團在綜合財務報表中，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適用於特定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的規定，確認其資產(包括其應佔共同持有之任何資產)、其負債(包括其應佔共同產生之任何負債)、銷售其應佔共同經營之出產所得收入，其應佔銷售共同經營之出產所得收入以及其開支(包括其應佔共同產生之任何開支)。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B) 合營安排(續)

於一家合資公司的投資按權益法於綜合財務報表內列賬，最初按成本確認。所收購合資公司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按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收購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合資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值淨額的數額作為商譽入賬。商譽列入投資的賬面值，並於出現客觀憑證顯示該項投資已減值時於各報告期末與該項投資一併接受減值測試。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值淨額超出收購成本的差額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本集團應佔合資公司的收購後利潤或虧損於綜合損益確認，而其應佔收購後儲備變動則於綜合儲備內確認。收購後之累計變動於投資之賬面值作出調整。倘本集團應佔合資公司虧損相等於或多於其於合資公司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則本集團不進一步確認虧損，除非本集團已產生責任或代合資公司付款。倘合資公司其後錄得利潤，則本集團僅於其應佔利潤相等於其應佔未確認之虧損後，方會恢復確認其應佔之該等利潤。

出售一家合資公司(導致失去共同控制權)之收益或虧損指(i)出售代價的公平值連同於該合資公司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平值與(ii)本集團應佔該合資公司資產淨值連同與該合資公司有關之任何剩餘商譽以及任何相關累計外幣換算儲備兩者間差額。倘於合資公司之投資變成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本集團會繼續應用權益法且不會重新計量保留權益。

對銷本集團與其合資公司間交易之未變現利潤乃以本集團於合資公司之權益為限。除非交易提供憑證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合資公司之會計政策已於有需要時作出變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之政策貫徹一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C) 外幣換算

#### (i) 功能及呈報貨幣

本集團旗下各實體的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以該實體營運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報，人民幣為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報貨幣以及本集團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

#### (ii) 各實體財務報表內之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於首次確認時按交易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之匯率予以換算。因此換算政策所產生之收益及虧損於損益內確認。

以公平值計量及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之匯率換算。

倘非貨幣項目之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則該收益或虧損之匯兌部份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倘非貨幣項目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則該收益或虧損之匯兌部份亦於損益內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D)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

其後產生之成本僅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地計量時，方會列入資產之賬面值或另行確認為資產(如適用)。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於產生期間在損益內確認。

此等資產(採礦構築物及採礦權除外)之折舊，乃以直線法按其可使用年期撇銷資產的成本並減去其剩餘價值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樓宇	按有關租賃年期或15或35年之較短者
機器	3至15年
汽車、辦公室及電子設備	5至10年
採礦構築物及採礦權	生產單位法除以煤礦總探明及概略儲量。

於各報告期末均會檢討和調整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如適用)。

在建工程指正在建造之樓宇及待安裝之廠房及機器，並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賬。當相關資產可供使用時開始折舊。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或虧損指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相關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在損益表內確認。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E) 租賃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時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使用權資產折舊乃按資產可使用年期與租賃期兩者中之較短者以直線法按撇銷其成本的利率計算。使用權資產的主要使用年期或租期如下：

土地及樓宇	1至10年
機器	1至2年

使用權資產乃按成本(包括初始計量租賃負債金額、預付租賃款項、初始直接成本及恢復成本)計量。租賃負債包括按租賃中隱含的利率(如可釐定)或本集團的遞增借貸利率折現的租賃款項現值淨額。各租賃款項於負債與融資成本之間作出分配。融資成本於租賃期內在損益內扣除，以計算租賃負債餘下結餘的固定期間利率。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內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乃初始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低價值資產為價值低於5,000美元的資產。

### (F) 存貨

存貨按成本值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列值。成本值乃按加權平均法釐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值包括原料、直接勞工及適當比例的生產間接開支，以及(倘適用)分包費用。可變現淨值為在日常業務運作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估計作出銷售所必要之成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G) 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工具

本集團於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可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於收取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時；本集團轉讓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時；或本集團既無轉讓亦不保留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不保留資產之控制權時，將終止確認金融資產。終止確認一項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代價之間之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倘相關合約訂明之責任解除、註銷或失效，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內確認。

### (H) 金融資產

倘根據合約條款規定須於有關市場所規定期限內購入或出售資產，則金融資產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入賬及終止確認，並按公平值加直接交易成本作初步確認，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則除外。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投資之直接應佔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按以下類別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

####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

符合下列兩項條件的金融資產(包括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分類至此類別：

- 資產乃按目的為持有資產以收集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持有；及
- 資產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有關現金流量僅為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之利息付款。

有關項目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去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計量。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I) 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

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為加權平均信貸虧損，並以發生違約風險的金額作為加權數值。

於各報告期末，就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及租賃應收款項而言，或倘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大幅增加，則本集團按該金融工具的預期期限內所有可能發生違約事件所引致的預期信貸虧損(「期限內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

於報告期末，倘金融工具(不包括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大幅增加，則本集團會按相等於反映該金融工具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引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部分期限內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或為調整報告期末虧損撥備至所需金額所作撥回金額乃於損益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

### (J)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及手頭現金、在銀行及其他財務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期限短、流動性強、可隨時轉換成已知金額的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微的投資。須按要求償還並為本集團現金管理組成部分的銀行透支，亦計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一部分。

### (K) 金融負債及股權工具

金融負債及股權工具按所訂立合約安排的內容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金融負債及股權工具的定義分類。股權工具指能證明擁有本集團在減除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的剩餘權益的合約。就特定金融負債及股權工具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列載如下。

### (L) 借貸

借貸初始按公平值(扣除所產生的交易費用)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借貸分類為流動負債，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將負債的償還遞延至報告期後至少12個月。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M)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初始按公平值列值，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甚微，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值。

### (N)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列賬。

### (O) 客戶合同收入

收入乃根據商業慣例按與客戶訂立的合約中訂明的代價計量，並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客戶付款及轉移協定產品或服務的期間超過一年的合約，代價會就重大融資部分之影響進行調整。

本集團於完成向客戶轉讓產品或服務控制權的履約責任時確認收入。履約責任可於一段時間內或某個時間點完成，視乎合約條款及有關合約適用的法例。倘屬以下情況，則可於一段時間內完成履約責任：

- 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履約而創造或提升客戶於資產被創造或提升時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履約並無創造供本集團用於其他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有權就迄今為止已完成的履約部分強制付款。

倘履約責任可於一段時間內完成，收入乃根據圓滿完成有關履約責任的進度確認。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產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 (P)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Q) 退休福利成本

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付款於僱員提供服務使彼等可享有供款時確認為開支。

### (R) 借貸成本

因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相當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而直接產生的借貸成本資本化為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資產基本上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於特定借貸用作合資格資產開支前所作臨時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從合資格作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除。

就於一般情況及用作取得合資格資產而借入之資金而言，合資格資本化之借貸成本金額乃按用於該資產開支之資本化比率計量。資本化比率為適用於本集團該期間內尚未償還借貸(不包括就取得合資格資產而借入之特定借貸)之加權平均借貸成本。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 (S)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本集團合理確認將遵守政府補助隨附之條件，且將收到補助時，方會確認。

為補償有關成本而收取與收入相關之政府補助，會按遞延法於有關成本記賬之期間內於損益配對確認。

用作已產生開支或虧損之補償或作為本集團即時財務資助而並無未來相關成本的應收政府補助，於應收政府補助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有關購買資產之政府補貼自資產賬面值扣除。補助透過削減折舊支出的方式，於可折舊資產的年期內在損益確認。

償還與收入相關之補助首先用於抵銷就補貼而設立之任何未攤銷遞延收入。倘還款超逾任何有關遞延收入，或倘並無存在遞延收入，則還款即時於損益確認。償還與資產相關之補助按以應償還金額增加資產賬面值或削減遞延收入列賬。在未獲得補助時本應於損益確認之累計額外折舊，即時於損益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T) 稅項

所得稅指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按年度應課稅利潤計算。由於即期應付稅項概不包括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扣稅的收入或支出項目，亦不包括永不須課稅或永不可扣稅項目，故應課稅利潤有別於在損益確認的利潤。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乃按於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已大致制定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按財務報表內資產與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利潤時採用的相應稅基之間的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的暫時差額進行確認，及倘可能出現適用可扣減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虧損或未動用稅項抵免的應課稅利潤，遞延稅項資產會進行確認。若因商譽產生暫時差額，或在一項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初步確認其他資產與負債而產生暫時差額，而該差額並無影響應課稅利潤或會計利潤，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與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及於合資公司之權益所產生應課稅暫時差額進行確認，惟倘本集團能控制暫時差額之撥回，且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之情況則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於不大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恢復全部或部分資產價值時予以削減。

遞延稅項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施行或大部分施行之稅率，按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的預期適用稅率計量。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倘其與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有關，則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之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結算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方式帶來的稅務影響。

當有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互相抵銷，且該等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與同一稅務當局徵收的所得稅有關，及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則會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U) 關聯方

關聯方指與本集團有關聯的人士或實體。

**(A)** 一名人士或其直系親屬符合以下條件即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B)** 符合以下任何條件的實體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i) 該實體與本公司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之間相互關聯)。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或為另一實體所屬集團之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資公司)。
- (iii) 兩間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之合資公司。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之合資公司，而另一實體為第三方之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本集團相關實體以僱員為受益人的離職福利計劃。倘本集團本身為該計劃，提供資助的僱主亦與本集團關聯。
- (vi) 該實體由(A)項所訂明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項所指明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屬其中一部分的集團旗下任何成員公司向本公司或本公司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 4. 主要會計政策(續)

### (V) 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其有形資產(投資、存貨及應收款除外)之賬面值，藉以決定是否有憑證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虧損。倘有任何出現減值虧損的憑證，則會估計該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釐定任何減值虧損之程度。倘不可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歸屬之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去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會採用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針對該資產的風險評值的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

倘若一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預計低於其賬面值，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除非相關資產按重估數值列賬，在此情況下其減值虧損被認為重估減值。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可調高至重新估計之可收回金額，惟因此而增加之賬面值不可高於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於過往年度未確認減值虧損前之賬面值(扣除攤銷或折舊)。撥回之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除非相關資產按重估數值列賬，在此情況下其撥回之減值虧損被認為重估增值。

### (W) 撥備及或然負債

當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須承擔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履行責任有可能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並可準確估計責任金額的情況下，對該等時間或金額不確定的負債確認撥備。如金錢的時間價值重大，則會按預計履行該項責任所需開支的現值作出撥備。

若毋須作出經濟利益流出或無法可靠地估計涉及的金額，該責任便會以或然負債的形式披露，除非須流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低。對於僅可由日後是否發生某宗或多宗事件方可確定是否出現的潛在責任，亦會以或然負債的形式披露，除非須流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低。

### (X) 報告期後事項

提供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狀況的額外資料或顯示持續經營假設並不適當的報告期後事項為調整事項，並反映於財務報表內。並非調整事項的報告期後事項，倘屬重大時，於財務報表附註內披露。



## 5.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

### 應用會計政策之關鍵判斷

在應用會計政策中，董事作出對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之金額(該等涉及估計(於下文詳述)者除外)產生最重要影響之下列判斷。

#### 持續經營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有效性取決於成功完成重組及附註2所述若干措施以改善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將會有充裕資金撥資其於報告日期完結起計未來12個月的現時營運資金需要。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闡述。

#### 雲南東源恒鼎煤業有限公司(「雲南恒鼎」)分類為合資公司

雲南恒鼎乃一家有限責任公司，其法律形式將合資安排各方與公司自身分隔。此外，概無合約安排或任何其他事實及情況指明合資安排各方對合資安排資產及負債責任擁有權利。因此，雲南恒鼎分類為本集團一家合資公司。詳情見附註18。

####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在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主要來源在下文討論，當中涉及重大風險可引致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出現重大調整。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除採礦構築物及採礦權外)在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按可使用年期折舊。採礦構築物及採礦權乃根據煤礦的總探明及概略儲量，採用生產單位法攤銷。

本集團每年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除採礦構築物及採礦權外)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並每年評估煤礦儲量。倘預期與原本估計有差異，該差異將影響於估計發生變動年度扣除的折舊及攤銷。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8,980百萬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8,537百萬元)。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詳情於附註16中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續)

###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減值

當有事件或情況發生變動，顯示資產的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時，則檢討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可收回金額乃參照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而釐定。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及可收回金額的差額計量。當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當發生不利事件以及事實及情況發生變動，導致估計未來現金流量須作出修訂時，或會引致重大減值虧損。董事為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減值評估，年內並無於損益內確認減值。(二零二零年：無減值)

#### 於合資公司權益之估計減值

當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資產之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時，則檢討於合資公司權益之減值。可收回金額參照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釐定。減值虧損計量為資產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兩者之差額。如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或存在不利事件及引致修訂未來估計現金流量之事實及情況的變動，可能會產生重大減值虧損。

#### 儲量估計

如附註4(d)所闡述，採礦構築物及採礦權乃根據煤礦總探明及概略儲量採用生產單位法攤銷。

編製本集團礦儲量的工程估計資料涉及採礦工程師的主觀判斷。中國政府已制定國家標準(中國制度)，規定估計礦儲量可確定為「探明及概略」儲量之前須符合的工程標準。探明及概略礦儲量的估計定期更新，並考慮會計估計變更及按預期基準於有關折舊及攤銷比率中反映。倘預期與原本儲量估計有差異，有關差異將影響於估計發生變動年度扣除之折舊及攤銷。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礦構築物及採礦權賬面值約為人民幣7,653百萬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7,253百萬元)。



## 5. 關鍵判斷及主要估計(續)

###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 貿易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估計減值

當有客觀憑證顯示減值虧損時，本集團考慮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減值虧損之金額乃按資產之賬面值與按金融資產原先實際利率(即於初步確認時計算之實際利率)貼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不包括並無產生之未來信貸虧損)間之差額計量。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及應收票據以及其他應收款之賬面值分別約為人民幣454百萬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26百萬元)及人民幣638百萬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663百萬元)。

####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

存貨之可變現淨值乃日常業務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成本及銷售開支。該等估計乃以當前市況及製造及銷售同類性質產品之歷史經驗為依據。可能因客戶品味變化及競爭對手行動而大幅變動。本集團將會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該等估計。

#### 採礦構築物及採礦權以及在建工程的估計減值

釐定採礦構築物及採礦權以及在建工程的減值虧損時，須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持續使用相關資產，而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高於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而釐定。使用價值計算要求本集團估計預期從現金產生單位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以及計算現值的合適貼現率。此外，本集團估計中國的煤礦兼併重組將於一至兩年內完成，不同煤礦的營運將於本報告期間結束後一至三年內達到最高能力。當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或估計發生變動時，均可引致重大減值虧損。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礦構築物及採礦權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7,653百萬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7,253百萬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金融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

本集團之業務讓本集團承擔多種財務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集團之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金融市場之不可預測性及力求盡量減少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外幣交易讓本集團承擔因匯率變動而產生之市場風險。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外幣計值之銀行及現金結餘、優先票據及銀行借貸讓本集團承擔外幣風險。

本集團目前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並無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會密切監察外幣風險及在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人民幣兌換美元貶值5%，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年內除稅後綜合溢利(二零二零年：虧損)減少(二零二零年：增加)人民幣64,255,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74,717,000元)，主要由於以美元計值之優先票據及銀行借貸之匯兌虧損而產生。倘人民幣兌換美元升值5%，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年內除稅後綜合溢利(二零二零年：虧損)增加(二零二零年：減少)人民幣64,255,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74,717,000元)，主要由於以美元計值之優先票據及銀行借貸之匯兌收益而產生。

### 信貸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所承擔之最高信貸風險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所載各項已確認金融資產之賬面值，而該等風險乃因交易對手未能履行責任致使本集團蒙受財務損失所致。

為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管理層已任命團隊負責制訂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項。此外，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每項個別貿易債項之可收回金額及按金，以確保已就不可收回金額作出足夠減值虧損。就此而言，本集團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本集團面對的信貸風險集中於貿易應收款。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大負債方佔本集團貿易應收款總額約76% (二零二零年：79%)。五大負債方為本集團給予良好的內部信貸評級的地位鞏固的客戶。由於本集團維繫長期及穩定的業務關係，本集團與任何此等客戶往來並無重大信貸風險。本集團除了委派一個團隊負責釐定此等客戶的信貸限額、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外，亦物色新客戶以將信貸風險集中度減至最低。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金融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續)

此外，本集團於墊款予供應商存在信貸風險集中。

由於對手方為信譽良好的銀行，故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

由於對手方為政府機構，用以支付當地政府之環境修復按金的信貸風險有限。由於並無違約記錄，應收一家合資公司款項的信貸風險有限。

本集團比較金融資產於報告日期之違約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之違約風險，以評估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有否於各報告期內按持續基準大幅增加。本集團亦考慮所得合理及有理據支持之前瞻性資料。尤其使用下列資料：

- 內部信貸評級；
- 預期導致借貸人履行責任能力出現重大變動之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之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 借貸人經營業績之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
- 抵押品價值或擔保或信貸提升措施之質素重大變動；及
- 借貸人預期表現及行為之重大變動，包括借貸人之付款狀況變動。

倘涉及合約付款之債務人逾期超過30日，則假定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當交易對方無法於合約付款到期時60日內支付款項，則金融資產出現違約。

金融資產於合理預期無法收回(例如債務人無法與本集團達成還款計劃)時撤銷。倘債務人於逾期240日後未能履行合約付款，本集團通常會撤銷有關貸款或應收款項。倘貸款或應收款項撤銷，則本集團(在實際可行及符合經濟效益之情況下)繼續採取強制行動試圖收回到期應收款項。

本集團採用非交易應收貸款的兩個類別，反映其風險及釐定各類別的貸款虧損撥備的方式。在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率時，本集團會考慮各類別的歷史虧損率並就前瞻性數據作出調整。

類別	定義	虧損撥備
履約	違約風險低及還款能力高	12個月預期虧損
違約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期限內預期虧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金融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續)

###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之政策為定期監察現時及預期流動資金需要，以確保維持充足現金儲備，應付其短期及更長期的流動資金需要。

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到期情況分析如下：

	1年內或按 需要償還 人民幣千元	1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二零二一年</b>				
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	897,374	–	–	897,374
應計支出及其他應付款	2,679,689	289,980	–	2,969,669
優先票據	1,252,737	–	–	1,252,737
銀行及其他借貸	208,296	6,185,274	–	6,393,570
租賃負債	31,892	18,848	13,200	63,940
	<b>5,069,988</b>	<b>6,494,102</b>	<b>13,200</b>	<b>11,577,290</b>

	1年內或按 需要償還 人民幣千元	1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b>二零二零年</b>				
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	751,272	–	–	751,272
有追索權應收貼現票據之墊支	67,950	–	–	67,950
應計支出及其他應付款	2,600,875	–	–	2,600,875
優先票據	1,392,630	–	–	1,392,630
銀行及其他借貸	3,444,140	2,839,503	–	6,283,643
租賃負債	35,324	17,616	17,600	70,540
	<b>8,292,191</b>	<b>2,857,119</b>	<b>17,600</b>	<b>11,166,910</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金融風險管理目的及政策(續)

###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承擔之公平值利率風險關於定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及優先票據。本集團亦承擔關於浮息銀行借貸及銀行結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現時並無任何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利率風險，並於預期出現重大利率風險時考慮其他所需行動。

以下敏感度分析乃基於非衍生工具所面對之利率風險而釐定。該分析乃假設於報告期末未償付的金融工具於整個年度尚未償付而編製。上升或下降50個基點(二零二零年：50個基點)為對內向主要管理人員匯報利率風險時所採用，為管理層就利率合理可能發生的變動作出的評估。

倘浮息銀行結餘的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二零二零年：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二零二零年：虧損)將增加/減少(二零二零年：減少/增加)人民幣73,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69,000元)。

倘浮息銀行借貸的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二零二零年：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可變因素維持不變，則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二零二零年：虧損)將減少/增加(二零二零年：增加/減少)人民幣162,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98,000元)。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工具之類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b>金融資產</b>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722,788</b>	458,140
<b>金融負債</b>		
按攤銷成本列賬之金融負債	<b>10,973,573</b>	10,529,073

### 公平值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反映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彼等各自公平值相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7. 收入與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僅來自精煤及其副產品的生產及銷售。就資源配置及表現評估而言，主要營運決策者會根據附註4所載的相同會計政策，檢討本集團整體業績及財務狀況。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單一經營分部，並無呈列該單一分部的進一步分析。

本集團主要產品收入分析如下：

煤炭及其副產品銷售：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精煤	2,657,380	1,200,840
原煤	3,904	25,607
高灰動力煤	172,893	109,491
其他	5,561	12,618
客戶合同收入	2,839,738	1,348,556

客戶合同收入明細：

### 收入確認之時點

所有收入確認時間均為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時間點。

### 地區資料

本集團所有營業額均來自中國的業務，本集團所有客戶亦均位於中國。此外，本集團之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因此，並無呈列地區資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7. 收入與分部資料(續)

### 主要客戶資料

於相關年度貢獻收入佔本集團總銷售額10%以上的客戶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甲 <sup>1、2</sup>	<b>573,575</b>	213,573
客戶乙 <sup>1</sup>	<b>345,139</b>	120,750
客戶丙 <sup>1、2</sup>	<b>325,422</b>	144,555
客戶丁 <sup>1、2、3</sup>	<b>*187,080</b>	417,594

1 銷售精煤所得收入。

2 銷售原煤所得收入。

3 銷售高灰動力煤所得收入。

\* 該客戶的收入於年內並未超過總收入的10%。該等金額呈列以資比較。

### 煤產品銷售

本集團僅通過生產及向客戶銷售精煤及其副產品賺取收入。在產品的控制權已轉讓(即產品交付予客戶之時)，且概無可能影響客戶接受產品的未履行責任及客戶已獲取產品的合法所有權時，確認銷售。

向客戶作出的銷售一般給予90至120日的信貸期。就新客戶而言，可能需要於交付時支付按金或現金。

所收取按金確認為合約負債。當產品交付予客戶時確認應收款項，此時收取代價乃無條件，乃由於有關款項僅須經過一段時間方會到期。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8. 其他收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金(附註)	18,507	11,318
其他	7,917	3,972
	<b>26,424</b>	15,290

附註：該金額為關閉若干煤礦所收取的政府補助金。授予本集團的補助金並無附帶條件，該等關閉煤礦之資產於過往年度已全數減值。

## 9.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就貿易應收款確認之虧損撥備	(24,886)	(75,943)
貿易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減值	(36,475)	(203,24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79,966)	(3,259)
豁免其他應付款	55,657	-
租賃收入	-	8,609
淨匯兌收益	34,955	91,614
其他	595	(8,010)
	<b>(50,120)</b>	(190,234)

## 10. 融資成本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借貸的利息支出：		
— 銀行及其他借貸	231,510	426,856
— 應收貼現票據之墊支	14,912	16,456
	<b>246,422</b>	443,312
減：在建工程之資本化利息	-	(5,745)
	<b>246,422</b>	437,567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4,489	3,629
	<b>250,911</b>	441,19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1. 所得稅抵免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9,708)	-
	(9,708)	-
遞延稅項(附註33)	(62,300)	-
本年度所得稅抵免	(72,008)	-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之稅率為25%。

由於開曼群島並不就本公司收入徵稅，故本公司於開曼群島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支出(二零二零年：無)。

由於本集團收入並非來自香港或在香港產生，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二零年：無)。

年度稅項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除稅前虧損對賬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572,431	(269,575)
適用稅率為25%(二零二零年：25%)之稅項	143,108	(67,394)
一家合資公司虧損之稅務影響	14,287	11,583
不可課稅收入及不可扣稅支出之稅務影響	1,823	949
動用之前未確認稅務虧損之稅務影響	(159,218)	-
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之稅務影響	-	54,862
確認之前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62,300)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9,708)	-
本年度所得稅抵免	(72,008)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2. 年度利潤／(虧損)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扣除以下各項後所得之年度利潤／(虧損)：		
薪金及其他福利(包括董事酬金)	643,178	464,77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3,695	608
員工成本總計	656,873	465,383
核數師酬金	2,862	3,870
復墾撥備及環保成本撥備	1,154	1,172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及攤銷	157,321	141,38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086	13,262
已售存貨成本	1,510,107	728,612

## 13. 董事酬金及僱員酬金

已付或應付6位(二零二零年：6位)董事各人之酬金如下：

(A) 本集團向本公司董事已付或應付之董事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		
袍金	600	600
基本薪金及津貼	2,101	2,12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3	5
	2,734	2,72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3. 董事酬金及僱員酬金(續)

(A) 本集團向本公司董事已付或應付之董事酬金詳情如下:(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計劃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執行董事</b>				
鮮揚	-	1,419	11	1,430
孫建坤(首席執行官)	-	341	11	352
莊顯偉	-	341	11	352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黃容生	200	-	-	200
徐曼珍	200	-	-	200
陳紹源	200	-	-	200
	<b>600</b>	<b>2,101</b>	<b>33</b>	<b>2,734</b>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及津貼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計劃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執行董事</b>				
鮮揚	-	1,470	1	1,471
孫建坤(首席執行官)	-	314	3	317
莊顯偉	-	339	1	340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黃容生	200	-	-	200
徐曼珍	200	-	-	200
陳紹源	200	-	-	200
	<b>600</b>	<b>2,123</b>	<b>5</b>	<b>2,728</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3. 董事酬金及僱員酬金(續)

### (B) 五名最高薪僱員酬金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中，三名(二零二零年：三名)為本公司董事，其酬金已納入上文之披露。其他兩名(二零二零年：兩名)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基本薪金及津貼	1,270	1,37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0	1
	<b>1,300</b>	1,373

彼等酬金在以下範圍內：

	二零二一年 僱員數目	二零二零年 僱員數目
零至1,000,000港元	1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1	1

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酬金，以作為吸引其加盟本集團或於加盟後之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 14.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或自報告期末起，概無建議派發任何股息。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按以下數據計算：

### 利潤/(虧損)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利潤/(虧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虧損))	<b>645,145</b>	(270,190)

### 股份數目

	二零二一年 千股	二零二零年 千股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2,045,598</b>	2,045,598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潛在普通股具反攤薄效應。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採礦構 築物及採礦權 人民幣千元	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 及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b>成本</b>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649,801	8,477,103	997,197	50,042	32,390	945,195	11,151,728
添置	445	134,641	46,690	1,194	1,066	183,429	367,465
轉撥	3,581	-	59	-	105	(3,745)	-
出售	(2,900)	-	(3,177)	(728)	(687)	-	(7,49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650,927</b>	<b>8,611,744</b>	<b>1,040,769</b>	<b>50,508</b>	<b>32,874</b>	<b>1,124,879</b>	<b>11,511,701</b>
添置	14,429	255,691	369,665	5,822	4,846	44,759	695,212
轉撥	7,097	321,165	(73,457)	12,641	9,710	(277,156)	-
出售	(6,753)	(88,415)	(37,130)	(2,645)	(2,385)	-	(137,32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665,700</b>	<b>9,100,185</b>	<b>1,299,847</b>	<b>66,326</b>	<b>45,045</b>	<b>892,482</b>	<b>12,069,585</b>
<b>折舊及攤銷以及減值</b>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97,813	1,283,275	414,193	41,297	25,271	875,356	2,837,205
年度撥備	14,856	75,784	47,030	1,209	2,509	-	141,388
出售時撇銷	(752)	-	(1,835)	(544)	(580)	-	(3,71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11,917</b>	<b>1,359,059</b>	<b>459,388</b>	<b>41,962</b>	<b>27,200</b>	<b>875,356</b>	<b>2,974,882</b>
年度撥備	14,684	79,393	55,888	3,524	3,832	-	157,321
轉撥	8,985	22,095	(39,882)	5,924	2,878	-	-
出售時撇銷	(1,976)	(13,079)	(23,405)	(2,311)	(1,967)	-	(42,738)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233,610</b>	<b>1,447,468</b>	<b>451,989</b>	<b>49,099</b>	<b>31,943</b>	<b>875,356</b>	<b>3,089,465</b>
<b>賬面值</b>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432,090</b>	<b>7,652,717</b>	<b>847,858</b>	<b>17,227</b>	<b>13,102</b>	<b>17,126</b>	<b>8,980,120</b>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9,010	7,252,685	581,381	8,546	5,674	249,523	8,536,81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下列估計使用年期用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惟採礦構築物及採礦權以及在建工程除外：

樓宇	按有關租賃年期或15至35年之較短者
機器	3至15年
汽車、辦公室及電子設備	5至10年
採礦構築物及採礦權	生產單位法除以煤礦總探明及概略儲量。

興建於附註17所披露的土地使用權上的樓宇按有關租賃年期或15至35年之較短者攤銷。

採礦構築物及採礦權包括主要及配套礦井及地下通道。採礦權平均法定年期為10至15年，但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能力於不產生重大成本之情況下續期採礦權。

在建工程主要包括建設中之主要及配套礦井及地下通道。

採礦構築物及採礦權的折舊及攤銷採用生產單位法按煤礦已探明及概略總儲量撇銷其成本計算。

根據攀枝花政府及六盤水政府分別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及二零一三年九月發出之通告(統稱為「煤礦重組計劃」)，彼等為提高煤礦營運的生產力及安全，制定煤礦重組計劃。本集團位於貴州省及四川省的煤礦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為人民幣7,669,843,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7,502,208,000元)，該等煤礦包括採礦構築物、採礦權及在建工程，須受煤礦重組計劃規限，並因而須遵守煤礦重組計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7. 租賃及使用權資產

租賃有關項目之披露：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土地及樓宇	49,428	50,023
– 機器	78,926	84,852
	<b>128,354</b>	134,875
基於未折現現金流量，本集團租賃負債之屆滿期分析如下		
– 1年以內	31,892	35,324
– 1至2年	5,497	4,416
– 2至5年	13,351	13,200
– 5年以上	13,200	17,600
	<b>63,940</b>	70,540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開支		
– 土地及樓宇	7,160	6,667
– 機器	5,926	6,595
	<b>13,086</b>	13,262
租賃利息	4,489	3,629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13,739	12,571
使用權資產添置	6,565	1,010

本集團租賃各類土地及樓宇以及機器。租賃協議通常訂有1至10年的固定期限。租期乃在個別基礎上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且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貸的抵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8. 於一家合資公司之權益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合資公司之詳情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家合資公司之投資成本—未上市 應佔收購後虧損	<b>2,400,000</b> <b>(1,015,919)</b>	2,400,000 (958,772)
	<b>1,384,081</b>	1,441,228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合資公司之詳情如下：

合資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及營運地點	本集團持有擁有權益及 投票權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雲南東源恒鼎煤業有限公司	中國	50%	50%	煤炭開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8. 於一家合資公司之權益(續)

合資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及營運地點	本集團持有擁有權益及 投票權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富源縣大河青坪煤業有限公司	中國	100%	100%	煤炭開採
富源縣錦泰煤業有限公司	中國	100%	100%	煤炭開採
富源縣坤源煤業有限公司	中國	100%	100%	煤炭開採
富源縣通和煤業有限公司	中國	100%	100%	煤炭開採
富源縣祥達煤礦有限公司	中國	100%	100%	煤炭開採
雲南恒隆煤業有限公司	中國	100%	100%	煤炭開採
雲南恒鼎實業有限公司	中國	100%	100%	煤炭開採
富源縣茂盛選煤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100%	煤炭開採
富源縣富德選煤有限公司	中國	100%	100%	煤炭開採
富源縣鈺源煤業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100%	100%	煤炭開採
富源東源恒鼎煤焦有限公司	中國	100%	100%	煤焦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8. 於一家合資公司之權益(續)

合資公司之所有附屬公司均在雲南從事洗煤及銷售原煤與精煤之業務。本集團為保持在雲南省開採煤層暴露面而持有該等合資公司之附屬公司。

雲南恒鼎及其附屬公司之綜合財務資料載列如下。下列財務資料概要為雲南恒鼎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

該合資公司於雲南恒鼎綜合財務報表內採用權益法入賬。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b>98,904</b>	78,828
非流動資產	<b>3,244,074</b>	3,145,268
流動負債	<b>1,338,329</b>	981,039
非流動負債	<b>90,184</b>	214,296
上述資產及負債金額包括以下各項：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7,743</b>	5,994
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及撥備)	<b>479,007</b>	442,222
非流動金融負債(不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及撥備)	<b>16,835</b>	140,94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8. 於一家合資公司之權益(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入	<b>90,959</b>	164,461
年度虧損及其他全面支出	<b>(114,296)</b>	(92,665)
上述年度虧損及其他全面支出包括以下各項： 折舊及攤銷	<b>(20,023)</b>	(27,968)
利息收入	<b>3,581</b>	7,532
利息開支	<b>(37,099)</b>	(37,491)
所得稅抵免／(支出)	<b>144</b>	(334)

上述綜合財務資料概要與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的於雲南恒鼎之權益賬面值對賬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雲南恒鼎資產淨值	<b>1,914,465</b>	2,028,761
本集團佔雲南恒鼎擁有權權益之百分比	<b>50%</b>	50%
收購時採礦權及採礦構築物之公平值調整之影響	<b>426,848</b>	426,848
本集團於雲南恒鼎之權益賬面值	<b>1,384,081</b>	1,441,228

轉讓資金至本集團並無重大限制。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9. 長期按金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支付當地政府之環境修復按金	14,259	17,042

支付中國當地政府之環境修復按金按當地政府釐定之市場利率計息。金額將於採礦活動終止或礦場關閉時退還，惟於及僅於有關礦場環境修復工作符合政府要求後方獲退款。預計未來十二個月內將不會獲得退款。

## 20. 存貨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煤炭產品	129,078	77,778
配套物料及備用零件	180,948	67,311
	310,026	145,089

## 21.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及有追索權之應收貼現票據

本集團與客戶的交易一般為信貸交易。本集團一般提供介乎90至120日的平均信貸期予其貿易客戶，而應收票據的平均信貸期介乎90至180日。各客戶具有信貸額度上限。就新客戶而言，一般需要預付款項。本集團致力對未收回之應收款保持嚴格控制。董事定期檢討逾期結餘。

### (A)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	772,459	425,031
減：呆賬撥備	(323,734)	(298,848)
	448,725	126,183
應收票據	5,050	-
	453,775	126,18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1.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及有追索權之應收貼現票據(續)

### (A)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續)

根據發票日期列示之貿易應收款(扣除撥備)於報告期末(與各自收益確認日期相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 – 90日	393,110	125,980
91 – 120日	13,167	–
121 – 180日	42,448	–
181 – 365日	–	203
	<b>448,725</b>	126,183

在接納任何新客戶之前，本集團會評估客戶之信用質素。由於客戶主要為知名鋼鐵製造商，故根據過往歷史，預期應收款不會逾期亦不會減值，最終可收回。

### 虧損撥備之變動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298,848	222,905
年內虧損撥備	24,886	75,943
年末結餘	<b>323,734</b>	298,848

虧損撥備人民幣323,734,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98,848,000元)包括個別因遭遇重大財困而減值之貿易應收款或長期貿易應收款。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1.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及有追索權之應收貼現票據(續)

### (A) 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續)

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簡易方法就所有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使用期限內預期虧損撥備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已根據共享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分類。預期信貸虧損亦包含前瞻性資料。

	即期	逾期 1至60日	逾期 61至240日	逾期 240日以上	總計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0%	0%	不適用	100%	42%
應收款金額(人民幣千元)	406,277	42,448	–	323,734	772,459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	–	–	323,734	323,734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加權平均預期虧損率	0%	不適用	0%	100%	70%
應收款金額(人民幣千元)	125,980	–	203	298,848	425,031
虧損撥備(人民幣千元)	–	–	–	298,848	298,848

### (B) 有全面追索權之應收貼現票據

本集團一般提供介乎90至180日的平均信貸期予其客戶。有全面追索權之應收貼現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 – 90日	–	42,950
91 – 120日	–	25,000
	–	67,95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2. 其他應收款及預付款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向供應商之墊款及已付按金	502,548	511,908
預付款	9,059	7,990
員工預支款	25,664	27,362
其他按金	10,891	22,851
出售煤礦應收款	35,000	36,000
收購工廠已付按金	30,000	–
已付政府按金	5,158	37,755
其他	19,907	18,747
	<b>638,227</b>	662,613

## 23. 應收合資公司款項

合資公司名稱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雲南恒鼎(附註)	142,779	87,536

該款項為於要求時償還及預期於一年內收回。

上述所有結餘為無擔保及免利息。本集團董事認為該等關聯方之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最近並無違約記錄。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24. 已抵押及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銀行及現金結餘

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820,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847,000元)用於擔保於一年內應償付之應付票據及銀行借貸。據此，已抵押銀行存款歸入流動資產。

銀行及現金結餘包括由本集團持有原定三個月或以下到期之現金。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及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之實際平均年利率為0.39% (二零二零年：0.39%)。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之銀行及現金結餘為人民幣14,456,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2,103,000元)。人民幣兌換為外幣受中國外匯管制條例約束。

## 25. 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及有追索權之應收貼現票據之墊支

### (A) 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

本集團之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按發票日期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賬齡：		
0至90日	<b>249,596</b>	89,139
91至180日	<b>73,232</b>	49,584
181至365日	<b>142,475</b>	128,934
超過365日	<b>432,071</b>	483,615
	<b>897,374</b>	751,272

購貨之平均信貸期為90日。本集團設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處於信貸時限內。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5. 應付票據及貿易應付款及有追索權之應收貼現票據之墊支(續)

### (B) 有追索權之應收貼現票據之墊支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實際利率	不適用	4.95%

## 26. 合約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b>135,319</b>	278,413	248,389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一月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合同款(計入應收票據及貿易應收款內)	<b>453,775</b>	126,183	182,888

分配至各年末未完成履約責任的交易價預期於以下年度確認為收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不適用	278,413
二零二二年	<b>135,319</b>	-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計入合約負債並於年內確認之收入	<b>278,413</b>	248,38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6. 合約負債(續)

### 年內合約負債大幅變動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由於年內經營而增加	<b>135,319</b>	278,413
合約負債轉移至收入	<b>(278,413)</b>	(248,389)

合約負債為本集團於已自客戶收取代價(或代價到期時的款項)後本集團轉讓產品或服務予客戶的責任。

## 27. 應計支出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薪金及福利	<b>160,347</b>	236,915
應計支出	<b>175,189</b>	169,343
利息應付款	<b>1,846,875</b>	1,683,880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	<b>459,323</b>	174,918
其他	<b>327,935</b>	335,819
	<b>2,969,669</b>	2,600,875

重新分配至：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負債	<b>2,679,689</b>	2,600,875
非流動負債	<b>289,980</b>	-
	<b>2,969,669</b>	2,600,87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8. 銀行借貸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貸 — 有抵押	<b>5,853,793</b>	5,885,344

銀行借貸償還期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借貸 要求時償還或一年內	<b>5,853,793</b>	5,885,344
減：列於流動負債項下於一年內到期之款項(附註)	<b>(5,853,793)</b>	(5,885,344)
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	—

附註：

(i) 到期款項乃根據貸款協議內所載之計劃還款日期呈列。

上述銀行貸款人民幣5,853,793,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5,885,344,000元)並非根據貸款協議內所載之計劃還款日期須於一年內償還之銀行貸款(但貸款協議包含按要求償還之條款)。

該等借貸之賬面值按性質及幣種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浮息美元借貸	<b>32,359</b>	39,642
定息人民幣借貸	<b>5,821,434</b>	5,845,702
	<b>5,853,793</b>	5,885,34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8. 銀行借貸(續)

本集團借貸之實際利率(亦相等於合約利率)範圍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實際利率：		
定息銀行借貸	3.00%	3.00%
浮息銀行借貸	4.00%	3.68%-5.70%

## 29. 股本

	股份數目 (以千計)		金額 千港元		相等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b>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b>						
法定：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二 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 一日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	1,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二 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 一日	2,045,598	2,045,598	204,560	204,560	197,506	197,506

本集團透過優化債務與權益結餘管理其資本，確保本集團內實體將能夠按持續經營基準存續，同時將股東收益最大化。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自上年度以來保持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由債務淨額(包括銀行及其他借貸及優先票據(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及儲備)組成。

本集團管理層在考慮成本及與資本相關之風險後定期檢討資本結構。本集團隨後會透過新股發行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之方式均衡其資本結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0. 儲備

### (A) 法定公積金

根據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註冊之附屬公司之組織章程，該等公司須將每年除稅後利潤(如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中國法定財務報表所示)之10%撥往法定公積金，直至該結餘達有關附屬公司註冊資本50%為止。根據組織章程之規定，在正常情況下，法定公積金僅可用作補足虧損、撥充股本及擴展有關附屬公司之生產及經營。

### (B) 日後發展基金

根據中國有關法規，本公司於中國註冊之附屬公司須按每噸開採的原煤(扣除耗用)固定金額計提轉撥至日後發展基金。基金僅用作有關中國附屬公司煤炭開採業務之日後發展，並不可分派予股東。

### (C) 特別儲備

特別儲備指本公司收購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進行集團重組時之資金總額減應付股東代價及一名股東放棄其應收款結餘而注入之金額。

## 31. 復墾撥備及環保成本撥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0,271
年度撥備	1,17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443
年度撥備	1,154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597

開採業務可引致土地下沉及破壞開採地區環境。根據有關中國法規，本集團須修復開採地區至若干可接受情況。

復墾及整理環境成本撥備已由管理層基於彼等過往經驗，參考煤炭儲量每年生產之煤炭及由相關法規監管之每單位復墾成本，及按市場利率透過折現預期開支至其現值淨額對未來開支之最佳估計而決定。就復墾及整理環境成本撥備之金額須至少每年根據事實及當時情況審閱，並據此更新撥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2. 租賃負債

	本集團		本集團	
	最低租賃付款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的現值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付款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最低租賃 付款的現值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1,892	30,479	35,324	31,729
第二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18,848	14,760	17,616	12,764
五年後	13,200	12,005	17,600	15,436
	63,940	57,244	70,540	59,929
減：未來融資開支	(6,696)	不適用	(10,611)	不適用
租賃負債的現值	57,244		59,929	
減：於12個月內到期結算的金額 (列於流動負債項下)		(30,479)		(31,729)
於12個月後到期結算的金額		26,765		28,20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的平均實際借貸利率為4.9%(二零二零年：4.9%)及6.4%至9.5%(二零二零年：6.4%至9.5%)。利率乃於合約日期釐定，因此使本集團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融資租賃應付款以出租人租賃資產的業權為擔保。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3.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及過往報告期間作出之主要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撥備及有關變動：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62,300	-
遞延稅項負債	(8,025)	(8,025)

	遞延稅項資產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負債 收購時物業、廠房 及設備之公平值 調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年內損益之抵免	- 62,300	(8,025) -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300	(8,025)

附註：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未動用稅項虧損約為人民幣137,151,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846,130,000元)可用以抵銷未來利潤。所有此等稅項虧損將於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二六年內到期(二零二零年：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二五年)。已就有關虧損人民幣62,300,000元(二零二零年：無)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未來盈利來源的不可預測性，概無就餘下人民幣74,851,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846,130,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 34. 優先票據

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按面值發行面值總額為400,000,000美元之有擔保定息優先票據，附帶固定年利率8.625%(利息每半年分期支付)，並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四日悉數支付。

優先票據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乃以本公司若干現有附屬公司於發行日期之股本作抵押及擔保，但不包括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之附屬公司。

有關擔保實際從屬於各擔保方之抵押責任，數額以用作抵押品之資產值為限。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四日或其後，本公司可隨時以預定之贖回價贖回全部或部分優先票據。於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贖回權之公平值並不重大。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七日，本集團建議修訂優先票據之限制性約定及若干違約事件，並已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二十二日實施。

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四日優先票據到期日，本公司未能償還未償付優先票據之本金及其應計利息。隨後與若干優先票據持有人多次討論，截至本報告日期並無就重組達成協議，現仍在磋商中。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九日，本公司接獲一項針對本公司向香港高等法院(「該法院」)呈交之清盤呈請(「清盤呈請」)，該呈請乃由本公司發行的於二零一五年到期的8.625%優先票據(「票據」)的債券持有人就票據項下應付該債券持有人之未償還本金及利息而呈交。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一日，本公司向優先票據持有人提供建議優先票據重組的主要指示性條款。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八日，本公司與督導委員會簽訂了有關本公司境外債務重組建議的意向書(「意向書」)。

就意向書簽立而言，持有人已同意在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前中止對本公司採取行動，以讓所有各方制定正式文件及其後根據正式文件條款延長中止。

有關經修訂清盤呈請的聆訊已押後，等待實質論據，日期待定。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資本承諾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之資本開支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526,316	588,863

本集團應佔其與其他合資公司共同就其合資公司雲南恒鼎作出的資本承諾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注資承諾	50,530	48,512

## 36. 資產抵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抵押以下資產為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貸作擔保：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31,811	3,703,760
銀行存款	820	847
	<b>3,832,631</b>	3,704,60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7. 關聯方交易

(A) 於年內，本集團與關聯方訂立以下交易：

公司／人士名稱	關係	交易性質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鮮繼倫先生	鮮揚先生之父	本集團應付租金	600	600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鮮揚先生就約人民幣4,968百萬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4,875百萬元)之銀行借貸提供擔保。

(B) 年內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福利	3,971	4,095
退休後福利	63	6
	4,034	4,101

## 38.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參與由相關中國地方政府部門主辦之定額供款退休計劃。參與退休計劃之本集團合資格僱員有權獲得該計劃之退休福利。地方政府部門負責該等退休僱員之退休金支付。本集團須每月按地方標準基本薪金之16%向退休計劃作出供款，直至合資格僱員退休為止。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以上所述供款外，本集團並無重大義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9. 或然負債

- (a)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十九日，本公司接獲一項針對本公司向該法院呈交之清盤呈請，該呈請乃由一名持有票據之債券持有人就票據項下應付該債券持有人之未償還本金及利息而呈交。有關經修訂清盤呈請的聆訊已押後，等待實質論據，日期待定。
- (b) 恒鼎中國(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收到由廣東省高級人民法院簽發之隨附二零一六年令狀之法庭訴訟通知。

根據二零一六年令狀，招商銀行深圳車公廟分行(「二零一六原告人」)就一項貸款協議糾紛案件針對(i)恒鼎中國、(ii)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六盤水恒鼎實業有限公司(「六盤水恒鼎」)、(iii)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盤縣喜樂慶煤業有限公司(「盤縣喜樂慶」)及(iv)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四川恒鼎發起民事訴訟。二零一六原告人就其與恒鼎中國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三日訂立之擔保協議(其中六盤水恒鼎及盤縣喜樂慶作為擔保人，而六盤水恒鼎、盤縣喜樂慶及四川恒鼎質押若干資產及採礦權)項下(其中包括)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日未償還本金額及違約利息款項約人民幣576百萬元向恒鼎中國提出申索。

- (c)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四川浩航及四川恒鼎均收到由四川省高級人民法院簽發之二零一七年令狀。

根據二零一七年令狀，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二零一七原告人」)就一項貸款協議糾紛案件針對(i)四川浩航、(ii)四川恒鼎、(iii)六盤水恒鼎及(iv)恒鼎中國發起民事訴訟。二零一七原告人就其與四川浩航及四川恒鼎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五日簽訂之《開立銀行承兌匯票業務協議書》(其中六盤水恒鼎質押若干資產及採礦權，而恒鼎中國作為擔保人)項下(其中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五日未償還本金額及違約利息(計算至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八日)款項約人民幣134百萬元及人民幣134百萬元分別向四川浩航及四川恒鼎提出申索。

根據本公司法律顧問之建議，由於現階段未能切實評估案件的結果，因此，在合併財務報表中沒有進行撥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0.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應佔本公司所持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Hidili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250,000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四川恒鼎實業有限公司 <sup>(1)</sup>	中國	人民幣1,800,000,000元	-	100%	製造及銷售精煤
攀枝花沿江實業有限責任公司 <sup>(1)</sup>	中國	人民幣7,812,500元	-	100%	煤炭開採及開發
六盤水恒鼎實業有限公司 <sup>(1)</sup>	中國	人民幣2,000,000,000元	-	100%	經營煤礦及開發
盤縣盤翼煤礦預備有限公司 <sup>(2)</sup>	中國	人民幣15,000,000元	-	70%	洗煤
恒鼎(中國)煤炭銷售有限公司 <sup>(2)</sup>	中國	人民幣1,310,933,000元	-	100%	銷售煤炭及煤炭產品

附註：

- (1) 於中國成立之中外合營企業。
- (2) 於中國成立之境內企業。

上述公司為有限責任公司。

上表列示董事認為對本集團之業績或資產有主要影響力之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倘列出其他附屬公司之詳細資料將使篇幅過於冗長。

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附屬公司概無任何未償還債務證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1. 本公司財務資料

### 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211	1,211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227,411	1,615,599
	<b>2,228,622</b>	1,616,810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	1,354	–
銀行及現金結餘	6,634	264
	<b>7,988</b>	264
流動負債		
應計支出及其他應付款	50,689	46,075
優先票據	1,252,737	1,282,053
銀行借貸	38,735	39,642
	<b>1,342,161</b>	1,367,770
流動負債淨額	<b>(1,334,173)</b>	(1,367,506)
資產淨額	<b>894,449</b>	249,304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97,506	197,506
儲備	696,943	51,798
	<b>894,449</b>	249,30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

下表列示年內融資活動產生之本公司負債之表動：

	應付銀行及 其他借貸之利息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 其他借貸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總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385,500	5,903,412	67,861	7,356,773
現金流量變動	(139,187)	(18,068)	(12,571)	(169,826)
非現金變動				
— 添置	—	—	1,010	1,010
— 利息支出	437,567	—	3,629	441,196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1,683,880	5,885,344	59,929	7,629,153
現金流量變動	(83,427)	(30,623)	(13,739)	(127,789)
非現金變動				
— 添置	—	—	6,565	6,565
— 未變現匯兌收益	—	(928)	—	(928)
— 利息支出	246,422	—	4,489	250,911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46,875	5,853,793	57,244	7,757,912

## 43. 財務報表之批准

董事會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批准並授權刊發該等財務報表。

## 財務概要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b>2,839,738</b>	1,348,556	1,194,557	1,072,199	814,55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利潤／(虧損)	<b>645,145</b>	(270,190)	(253,743)	(413,506)	(1,074,862)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b>10,569,114</b>	10,129,964	9,965,112	9,867,494	9,873,516
流動資產	<b>1,560,162</b>	1,123,127	992,748	768,382	555,032
流動負債	<b>(10,869,105)</b>	(10,927,058)	(10,362,239)	(9,762,604)	(9,151,099)
非流動負債	<b>(337,367)</b>	(47,668)	(47,681)	(38,050)	(42,792)
權益總額	<b>922,804</b>	278,365	547,940	835,222	1,234,657
少數股東權益	<b>(28,355)</b>	(29,061)	(28,446)	(43,985)	(29,91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894,449</b>	249,304	519,494	791,237	1,204,743



 **Hidil 恒鼎**

恒鼎實業國際發展有限公司